

宋

史

四八



國領經筵事都統表臣朕等奉

東修

食貨上三

布帛漕運

和糴

布帛宋承前代之制調絹紬布絲綿以供軍須又就所產折科和市其纖麗之物則在京有綾錦院西京真定青益梓州場院主織錦綺鹿胎透背江寧府潤州有織羅務梓州有綾綺場亳州市縐紗大名府織縐縠青齊鄆濮淄濰沂密登萊衡永全州市平絕東京權貨務歲入中平羅小綾各萬匹以供服用及歲時賜與諸州折科和市皆無常

數唯內庫所須則有司下其數供足自周顯德中令公私織造並須幅廣二尺五分民所輸絹匹重十二兩踈薄短狹塗粉入藥者禁之河北諸州軍重十兩各長四十二尺宋因其舊開寶三年令天下諸州凡絲綿紬絹麻布等物所在約支二年之用不得廣科市以煩民初蓬州請以租絲配民織綾給其工直太祖不許太宗太平興國中停湖州織綾務女工五十八人悉縱之詔川峽市買場織造院自今非供軍布帛其錦綺鹿胎透背六銖歌正龜殼等段匹不須買織民間有織賣者勿禁馬元方爲三司判官建言方春之絕時預給庫錢貸民至夏秋令輸絹於官大中

祥符三年河北轉運使李士衡又言本路歲給諸軍帛七十萬民間罕有緡錢常預假於豪民出倍稱之息至期則輸賦之外先償逋欠以是工機之利愈薄請預給帛錢俾及時輸送則民獲利而官亦足用詔優予其直自是諸路亦如之或蠶事不登許以大小麥折納仍免倉耗及頭子錢天聖中詔減兩蜀歲輸錦綺鹿胎透背歆正之半罷作綾花紗明道中又減兩蜀歲輸錦綺綾羅透背花紗三之二命改織紬絹以助軍景祐初遂詔罷輸錦背繡背遍地密花透背段自掖庭以及閭巷皆禁用其後歲輒增益梓路紅錦鹿胎慶曆四年復減半既而又減梓路歲輸絹三

之一紅錦鹿胎半之先是咸平初廣南西路轉運使陳堯
叟言準詔課植桑棗嶺外唯產苧麻許令折數仍聽織布
赴官場博市匹爲錢百五十至二百至是三司請以布償
芻直登萊端布爲錢千三百六十沂布千一百仁宗以取
直過厚命差減其數自西邊用兵軍須紬絹多出益梓利
三路歲增所輸之數兵罷其費乃減嘉祐三年始詔寬三
路所輸數治平中歲織十五萬三千五百餘匹神宗即位
京師米有餘蓄命發運司損和糴數五十萬石市金帛上
京儲之權貨務備三路軍須京東轉運司請以錢三十萬
二千二百貫給貸於民令次年輸絹匹爲錢千隨夏稅初

限督之詔運其錢于河北聽商人入中熙寧三年御史程
顥言京東轉運司和買絀絹增數抑配率千錢課絹一匹
其後和買并稅絹匹皆輸錢千五百時王廣淵爲轉運使
謂和買如舊無抑配顥言其迎合朝廷意王安石謂廣淵
在京東盡力以赴事功不宜罪以迎合乃詔所給內帑別
額絀絹錢五十萬緡收其本儲之北京息歸之內帑右正
言李常亦言廣淵以陳汝羲所進羨餘錢五十萬緡隨和
買絹錢分配於常稅折科放買外更取二十五萬緡請以
顥言付有司定州安撫司又言轉運司配絀絹綿布於州
鎮軍若等坊郭戶易錢數多乞憫其災傷又居極邊特蠲

損之詔提刑司別估民不願市令官自賣已給而抑配者
正之自王安石秉政專以取息爲富國之務故當時言利
小人如王廣淵輩假和買紬絹之名配以錢而取其五分
之息其刻又甚於青苗然安石右廣淵顛常言卒不行二
月詔移巴蜀羨財市布帛儲於陝西以備邊省蜀人輸送
及中都漕輓之費七年兩浙察訪沈括言本路歲上供帛
九十八萬民苦備償而發運司復以移用財貨爲名增預
買紬絹十二萬詔罷其所增之數八年韓琦奏倚閣預買
紬絹等雖稍豐稔猶當五七歲帶輸安石以爲不然言於
神宗曰預買紬絹祖宗以來未嘗倚閣往歲李稷有請因

從之近方鎮監司爭以寬恤爲事不計有無異日國用闕
當復刻剝於民爾元豐以來諸路預買紬絹許假封樁錢
或坊場錢少者數萬緡多者至數十萬緡其假提舉司寬
剩錢者又或令以絹帛入常平庫俟轉運司以價錢易取
三年京東轉運司請增預買數三十萬即本路移易從之
四年遣李元輔變運川峽四路司農物帛中書言物帛至
陝西擇省樣不合者貿易糴糧儲於邊期以一年畢五年
戶部上其數凡八百十六萬一千七百八十四匹兩三百四
十六萬二千緡有奇紹聖元年兩浙絲蠶薄收和買并稅
紬絹令四等下戶輸錢易左帑紬絹又令轉運司以所輸

錢市金銀遇蠶絲多兼市紗羅綃絹上供元符元年雄州
權場輸布不如樣監司通判賅秩展磨勘年有差令損其
直後似此者勿受尚書省言民多願請預買錢宜視歲例
增給來歲市綃絹計綱赴京左司員外郎陳瓘言預買之
息重於常平數倍人皆以爲苦何謂願請今復勑增雖名
濟之實聚歛之術提點京東刑獄程堂亦言京東河北災
民流未復今轉運司東西路歲額無慮二百萬匹兩又於
例外增買請罷之乃詔諸路提舉司勿更給錢俟蠶麥多
選官置場崇寧中諸路預買令所產州縣鄉民及城郭戶
並準貲力高下差等均給川陝路取元豐數最多一年爲

額舊不給者如故江西和買紬絹歲五十萬匹舊以錢鹽
三七分預給自鹽鈔法行不復給鹽令轉運司盡給以錢
而卒無有逮今五年循以爲常民重傷困大觀初詔假本
路諸司封樁錢及鄰路所掌封樁鹽各十萬緡給之其後
提舉常平張根復言本路和買未嘗給錢請盡給一歲蠶
鹽許轉運司移運或民戶至場自請而江西十郡和買數
多法一匹給鹽二十斤比錢九百歲預於十二月前給之
轉運司得鹽不足更下發運司會積歲所負給償尚書省
言大觀庫物帛不足令兩浙京東淮南江東西成都梓州
福建路市羅綾紗一千至三萬匹各有差二年又令京東

淮南兩浙市絹帛五萬及三萬匹並輸大觀庫又四川各二萬輸元豐庫江東西如四川之數輸崇寧庫而州縣和買有以鹽一席折錢六千令民至期輸紬絹六匹又前期督促致多逃徙詔迺加其罪坊郭戶預買有家至四五百匹興仁府萬延嗣戶業錢十四萬二千緡歲均千餘匹乃令減半均之兩浙和買并稅紬絹布帛頭子錢外又收市例錢四十例外約增數萬緡以分給人吏政和初詔罷市例錢諸路紬絹布帛比價高數倍而給直猶用舊法言者請稍增之度支以元豐例定沮抑不行令如期給散而已江東和買弊如江西比年纔給二百轉運司又以重十三

兩爲則不及則準絲價補納以錢兩率二百有餘宣和三年詔提刑司釐正以聞先是成都河北預買官戶許減半四年令舊嘗全科者如舊旣又以兩浙多官戶令預買通敷七年冬郊祀河北京東和買科取物帛絲綿等數並免以供奉物給降其所蠲貸幾數百萬初預買紬絹務優直以利民然猶未免煩民後或令民折輸錢或物重而價輕民力寔困其終也官不給直而賦取益甚矣十二月詔令轉運司各會一路之數分下州縣經畫不以錢以他物不以正月以他月給者並論以違制然有司鮮能承順焉靖康元年命轉運司以常平錢前一季預備如正月之期給

之母貸以他物而損其數京東州縣勿以逃移戶舊數科
著業人仍先除其數俟流民歸業均敷餘路亦如之建炎
三年春高宗初至杭州朱勝非為相兩浙轉運副使王琮
言本路上供和買夏稅紬絹歲為匹一百一十七萬七千
八百每匹折輸錢二千以助用詔許之東南折帛錢自此
始五月詔每歲預買綿絹令登時給其直又詔江浙和預
買絹減四分之一仍給見錢違者寘之法紹興元年初賊
鼎州和買折帛錢六萬緡以贍蔡兵以兩浙夏稅及和買
紬絹一百六十餘萬匹半令輸錢匹二千二年以諸路上
供絲帛並半折錢如兩浙例江淮閩廣荆湖折帛錢自此

始時江浙湖北夔路歲額紬三十九萬匹江南川廣湖南
兩浙絹二百七十三萬匹東川湖南綾羅純七萬匹西川
廣西布七十七萬匹成都錦綺千八百餘匹皆有奇三年
三月以兩浙和買物帛下戶艱於得錢聽以七分輸正色
三分折見緡初洪州和買八分輸正色二折省錢匹三
十四年帥臣胡世將請以三分匹折六十省又言絹直踴
貴請匹增爲五千足戶部定爲六千足殿中侍御史張致
遠言江西殘破之餘和預買絹請折輸錢朝廷從之是欲
少寬民力匹輸錢五千省比舊直已增其半較之兩浙時
直匹多一千五百戶部又令折六貫文足是欲乘民之急

而倍其歛也物不常貴則絹有時而易辦錢額既定則價無時而可減於是詔江西和買絹匹折輸錢六千省願輸正色者聽是冬初令江浙民戶悉輸折帛錢當是時行都月費錢百餘萬緡重以征戍之費令民輸紬者全折輸絹者半折匹五千二百省折帛錢由此愈重九年正月復河南減折帛錢匹一千未幾又增之十七年減折帛錢江南匹爲六千兩浙七千和買六千五百綿江南兩爲三百兩浙四百二十年詔廣西折布錢因張浚增至兩倍以上今減作一貫文折輸二十九年中書省奏江浙四路所起折帛錢地里遙遠宜就近儲之詔除徽處廣德舊折輕貨餘

州當折銀者輸錢願輸銀者聽浙西提刑司三總領所主
之先是江浙路折帛錢歲爲錢五百七十三萬餘緡並輸
行都至是始外儲之以備軍用乾道四年減兩浙乾道五
年夏稅和買折帛錢之半六年知徽州郊外卿代還奏州
自五代時陶雅守郡妄增民賦至今二百餘年比鄰境諸
縣之稅獨重數倍而雜錢之稅科折尤重請賜蠲免九年
詔徽州額外剗科雜錢一萬二千一百八十餘緡及元認
江東兩浙運司諸處絹一萬六千六百餘匹並蠲之紹熙
五年詔兩浙江東西和買紬絹折帛錢太重可自來年匹
減錢一貫五百文三年後別聽旨所減之錢令內藏封椿

兩庫撥還慶元元年戶部侍郎袁說友言臨安餘杭二縣和買科取之弊乞將餘杭縣經界元科之額配以絹數不分等則以二十四貫定數一匹袞科而下足額而止捐其餘以惠末產之民如此則吏不得而制民民無資於詭戶救弊之良策也說友又奏貫頭均科之法行則縣邑無由多取鄉司無所走弄而詭挾者不能以幸免是以姦民頑吏立爲異論以搖之詔令集議二年吏部尚書葉翥等議請如帥漕所奏推行之詔可建炎元年知越州翟汝文奏浙東和預買絹歲九十七萬六千匹而越乃六十萬五百匹以一路計之當十之三望將三等以上戶減半四等以

下戶權罷尋以杭之和買絹偏重均十二萬匹於兩浙乾道九年祕書郎趙粹中言兩浙和買莫重於紹興而會稽爲最重緣田薄稅重詭名隱寄多分子戶自經界後至乾道五年累經推排減落物力走失愈重民力困竭若據畝均輸可絕詭戶之弊淳熙八年詔兩淮漕臣吳琚與帥臣張子顏措置子顏等言勢家豪民分析版籍以自託於下戶是不可不抑然弊必有原謂如浙東七州和買凡二十八萬一千七百三十有八温州本無科額合台明衢處婺之數不滿一十三萬而紹興一郡獨當一十四萬六千九百三十有八則是以一郡視五郡之輸而又贏一萬有奇

此重額之弊也。又如賃牛物力以其有資民用不忍科配酒坊鹽亭戶以其嘗趨官課難令再敷至於坍江落海之田壤地漂沒僧道寺觀之產或奉詔蠲免而省額未除不免陰配民戶此暗科之弊也。二弊相乘民不堪命於是規避之心生而詭戶之患起。舊例物力三十八貫五百爲第四等降一文以下即爲第五等爲詭戶者志於規避往往止就二三十貫之間立爲砧基。今若自有產有丁係真五等依舊不科其有產無丁之戶將實管田產錢一十五貫以上並科和買其一十五貫以下則存而不敷庶幾僞五等不可逃真五等不受困於是詔紹興府攢官田園諸寺

觀延祥莊并租牛耕牛合蠲和買並於省額除之坊場鹽
亭戶見敷和買物力及坍江田放生池合減租稅物力並
覈實取旨十一年臣僚言兩浙江東西四路和買不均之
弊送戶部給舍等官詳議鄭丙立密議畝頭均科之說至
公至平詔施行之十六年知紹興府王希呂言均敷和買
曩者亟於集事不暇覈實一切以爲詭戶而科之於是物
力自百文以上皆不免於和買貧民始不勝其困乞將糊
科和買二萬五十七匹有奇盡放則民被實惠矣於是詔
下戶和買二萬五十餘匹住催一年又減元額四萬四千
匹有奇均敷一節令知紹興府洪邁從長施行紹熙元年

四廿
邁定其法上之詔依所措置推行於是紹興貧民下户稍寬矣

和糴宋歲漕以廣軍儲實京邑河北河東陝西三路及內郡又自糴買以息邊民飛輓之勞其名不一建隆初河北連歲大稔命使置場增價市糴自是率以爲常咸平中嘗出內府綾羅錦綺計直緡錢百八十萬銀三十萬兩付河北轉運使糴粟實邊繼而詔凡邊州積穀可給三歲即止大中祥符初三路歲豐仍令增糴廣蓄靡限常數後又時出內庫緡錢或數十萬或百萬別遣官經畫市糴中等户以下免之初河東既下減其租賦有司言其地沃民勤頗

多積穀請每歲和市隨常賦輸送其直多折色給之京東
西陝西河北闕兵食州縣括民家所積糧市之謂之推置
取上戶版籍酌所輸租而均糴之謂之對糴皆非常制麟
府州以轉餉道遠遣常參官就置場和糴河北又募商人
輸芻粟於邊以要券取鹽及緡錢香藥寶貨於京師或東
南州軍陝西則受鹽於兩池謂之入中陝西糴穀又歲預
給青苗錢天聖以來罷不復給然發內藏金帛以助糴者
前後不可勝數寶元中出內庫珠直緡錢三十萬付三司
售之收其直以助邊費歐陽脩奉使河東還言河東禁並
邊地不許人耕而私糴北界粟麥爲兵儲最爲大患遂詔

苛嵐火山軍閑田並邊壕十里外者聽人耕然竟無益邊
備歲糴如故大抵入中利厚而商賈趨之罷三路入中悉
以見錢和糴縣官之費省矣熙寧五年詔以銀絹各二十
萬賜河東經畧安撫司聽人賒買收本息封樁備邊自是
三路封樁所給甚廣或取之三司或取之市易務或取之
他路轉運司或賜常平錢或鬻爵給度牒而出內藏錢帛
不與焉七年以岷州入中者寡令三司具東南及西鹽鈔
法經久通行利病以聞知熙州王韶建議依沿邊和糴例
以一分見緡九分西鈔別約價募入中者凡邊部入中有
闕則多出京鈔或饒益誘之以紓用度是歲河東並邊大

稔詔都轉運使李師中與劉庠廣糴積五年之蓄復命輔
臣議更以陝西並塞芻糧之法令轉運司增舊糴三分以
所糴虧羨爲賞罰仍遣吏按視而陝西和糴或以錢茶銀
紬絹糴於弓箭手八年河東察訪使李承之言太原路二
稅外有和糴糧草官雖量予錢布而所得細微民無所濟
遇歲凶不蠲最爲弊法繼而知太原韓絳復請和糴於元
數省三分罷支錢布乞精選才臣講求利害詔委陳安石
元豐元年安石奏河東十三州二稅以石計凡三十九萬
二千有餘而和糴數八十二萬四千有餘所以歲凶仍輸
者以稅輕軍儲不可闕故也舊支錢布相半數旣竒零以

鈔貿易畧不收半公家實費百姓乃得虛名欲自今罷支
糴錢歲以其錢令並邊州郡和市封樁即歲災以填所蠲
數年豐則三歲一免其輸朝廷以爲然始詔河東歲給和
糴錢八萬餘緡並罷以其錢付漕司如安石議因用安石
爲河東轉運使其後經畧使呂惠卿復請別議立法除河
外三州理爲邊郡宜免餘十一州可槩均糴下有司議以
歲和糴見數十分之裁其二用八分爲額隨戶色高下裁
定毋更給錢歲災同秋稅蠲放以轉運司應給錢補之災
不及五分聽以久例支移遂易和糴之名爲助軍糧草元
豐四年以度支副使蹇周輔兼措置河北糴使司明年詔

以開封府界諸路闕額禁軍及淮浙福建等路剩鹽息錢並輸糴便司爲本令瀛定澶等州各置倉凡封樁三司母關預委周輔專其任司農寺市易淤田水利等司所計置封樁糧草並歸之六年詔提點河北西路王子淵兼同措置未幾手詔周輔今河朔豐成宜廣收糴是歲大名東西濟勝二倉定州衍積寶盈二倉與瀛之州倉皆成周輔召拜戶部侍郎以左司郎中吳雍代之明年雍言河北倉廩皆充實見儲糧料總千一百七十六萬石詔賜同措置王子淵三品服宣和中罷畿內和糴自熙寧以來和糴入中之外又有坐倉博糴結糴俵糴兌糴寄糴括糴勸糴均糴

等名其曰坐倉熙寧二年令諸軍餘糧願糶入官者計價支錢復儲其米於倉王珪奏曰外郡用錢四十可致斗米於京師今京師乏錢反用錢百坐倉糶斗米此極非計司馬光曰坐倉之法蓋因小郡乏米而庫有餘錢故反就軍人糶米以給次月之糧出於一時急計耳今京師有七年之儲而府庫無錢更糶軍人之米使積久陳腐其爲利害非臣所知呂惠卿曰今坐倉得米百萬石則減東南歲漕百萬石轉易爲錢以供京師何患無錢光曰臣聞江淮之南民間乏錢謂之錢荒而土宜秔稻彼人食之不盡若官不糶取以供京師則無所發泄必甚賤傷農矣且民有米

而官不用米民無錢而官必使之出錢豈通財利民之道乎不從明年又慮元價賤神龍衛及諸司每石等第增錢收糴仍聽行於河北河東陝西諸路元符以後有低價抑糴之弊詔禁止之其曰博糴熙寧七年詔河北轉運提舉司置場以常平及省倉歲用餘糧減直聽民以絲綿綾絹增價博買俟秋成博糴崇寧五年又詔陝西錢重物輕委轉運司措置以銀絹絲紬之類博糴斛斗以平物價其曰結糴熙寧八年劉佐體量川茶因便結糴熙河路軍儲得七萬餘石詔運給焉未幾商人王震言結糴多散官或浮浪之人有經年方輸者詔措置熙河財用孫迥究治以聞

迥奏總管王君萬負熙河兩州結糶錢十四萬六百三十
餘緡銀三百餘兩乃遣蔡確馳往本路効之君萬及高遵
裕皆坐借結糶違法市易降黜有差崇寧初蔡京行於陝
西盡括民財以充數五年以星變講脩闕政罷陝西河東
結糶對糶其曰俵糶熙寧八年令中書計運米百萬石費
約三十七萬緡帝怪其多王安石因言俵糶非特省六七
十萬緡歲漕之費且河北入中之價權之在我遇斗斛貴
住糶即百姓米無所糶自然價損非惟實邊亦免傷農乃
詔歲以末鹽錢鈔在京粳米六十萬貫石付都提舉市易
司貿易度民田入多寡豫給錢物秋成於澶州北京及緣

邊入米麥粟封樁卽物價踴權止入中聽糴便司允用須
歲豐補償紹聖三年呂大忠之言召農民相保豫貸官錢
之半循稅限催科餘錢至夏秋用時價隨所輸貼納崇寧
中蔡京令坊郭鄉村以等第給錢俟收以時價入粟邊郡
弓箭手青唐蕃部皆然用俵多寡爲官吏賞罰其曰允糴
熙寧九年詔淮南常平司於麥熟州郡及時允糴元祐二
年嘗以麥熟下諸路廣糴詔後價若與本相當卽許變轉
允糴其曰寄糴元豐二年糴便糧草王子淵論綱舟利害
因言商人入中歲小不登必邀厚價故設內郡寄糴之法
以權輕重七年詔河北瀛定二州所糴數以鉅萬而散於

諸郡寄糴恐緩急不相及不若致商人自運李南公王子淵俱言寄糴法行已久且近都倉緩急運致非難於是寄糴卒不罷其曰括糴元符元年涇原經畧使章棻請並邊糴買豫榜諭民毋得與公家爭糴即官儲有乏括索贏糧之家量存其所用盡糴入官其曰勸糴均糴政和元年童貫宣撫陝西議行之鄜延經畧使錢即言勸糴非可以久行均糴先入其斛斗乃給其直於有斛斗之家未有害也坊郭之人素無斛斗必須外糴轉有煩費疏奏坐貶時又詔河北河東做陝西均糴知定州王漢之坐沮格奪職罷未幾遂立均糴法三年以歲稔諸路推行均糴五年言者

謂均糴法嚴然已糴而不償其直或不度州縣之力數數過多有一戶而糴數百石者乃詔諸路毋輒均糴既而州縣以和糴爲名低裁其價轉運司程督愈峻科率倍於均糴詔約止之宣和三年方臘平兩浙亦量官戶輕重均糴明年荆湖南北均糴以家業爲差勸糴之法其後寢及於新邊鄆廓州積石軍蕃部患之自熙寧以來王韶開熙河章惇營溪洞沈起劉彝啓交趾之隙韓存寶林廣窮乞弟之役費用科調益繁陝西宿兵旣多元豐四年六路大舉西討軍費最甚於他路帝先慮科役擾民令趙高廉問頗得其事又以糧餉麤惡欲械斬河東涇原漕臣以厲其餘

卒以師興役衆鮮克辦給又李稷爲郿廷漕臣督運詔許
斬知州以下乏軍興者民苦措運多散走所殺至數千人
道斃者不在焉於是文彥博奏言關陝人戶昨經調發不
遺餘力死亡之餘疲瘵已甚爲今之計正當勞來將士安
撫百姓全其瘡痍使得蘇息明年優詔嘉荅初西師無功
議者慮朝廷再舉自是帝大感悟申飭邊臣固境息兵關
中以蘇哲宗即位諸老大臣維持初政益務綏靜邊郡類
無調發第令諸路廣糴以備蓄積及詔陝西麟府州計五
歲之糧而已紹聖初乃詔河北鎮定瀛州糴十年之儲餘
州七年其後陝西諸路又連歲興師及進築鄯湟等州費

資糧不可勝計元符二年涇原經畧使章綵諫曰伏見興師以來陝西府庫倉廩儲蓄內外一空前後資貸內藏金帛不知其幾千萬數即今所在糧草盡乏漕臣計無所出文移指空而已今者正休兵息民清心省事之時唯深察臣言裁決斯事若更詢主議大臣竊恐專務興師上誤聖聽主議大臣指章博也時內藏空乏陝西諸路以軍賞銀絹數寡請給於內藏庫詔以絹五十萬匹予之帝謂近臣曰內庫絹才百萬已輟其半矣蔡京用事復務拓土勸徽宗招納青唐用王厚經置費錢億萬用大兵凡再始克之而隍州戍兵歲費錢一千二十四萬九千餘緡五年熙河

蘭湟運使洪中孚言本道青稞畝收五石粒當大麥之三
異時人糧給精米馬料給青稞率皆八折不惟人馬之食
自足而價亦相當今邊臣不燭事情精米青稞與糙米大
麥一例抵斗給散即公有一分之耗私有一分之贏會計
一路歲費斛斗一百八十萬雜色五十萬外青稞一百三
十萬抵斗歲費二十六萬石石三十緡計七百八十萬帝
慮其米仍麤將士或有饑色乃命九折明年復令計斗給
散竟罷九折又於陝西建四都倉平夏城曰裕財鎮戎軍
曰裕國通峽峇曰裕民西安州曰裕邊自夏人叛命諸路
皆謀進築陝以西保甲皆運糧後童貫又自將兵築靖夏

制戎伏羌等城窮討深入凡六七年至宣和末饋餉空乏
廊延至不能支旬月時邊臣爭務開邊夔峽嶺南不毛之
地草剝郡邑調取於民費出於縣官不可勝計最後有燕
山之役雄霸等州倉廩皆竭兵士饑忿有擲瓦石擊守貳
刃將官者燕山郭藥師所將常勝一軍計口給錢廩月費
米三十萬石錢一百萬緡河北之民力不能給於是免夫
之議興初黃河歲調夫修築埽岸其不即役者輸免夫錢
熙豐間淮南科黃河夫夫錢十千富戶有及六十夫者劉
誼蓋嘗論之及元祐中呂大防等主回河之議力役既大
因配夫出錢大觀中修滑州魚池埽始盡令輸錢帝謂事

易集而民不煩乃詔凡河隄合調春夫盡輸免夫之直定
爲求法及是王黼建議乃下詔曰大兵之後非假諸路民
力其克有濟諭民國事所當竭力天下並輸免夫錢夫二
十千淮浙江湖嶺蜀夫三十千凡得一千七百餘萬緡河
北羣盜因是大起南渡三邊饋餉糴事所不容已紹興間
於江浙湖南博糴多者給官告少者給度牒或以鈔引類
多不售而吏緣爲姦人情大擾於是減其價以誘積粟之
家初不拘於官編之戶凡降金銀錢帛而州縣阻節不即
還者官吏並徒二年廣東轉運判官周綱糴米十五萬石
無擾及無陳腐撫州守臣劉汝翼餉兵不匱及勸誘賑糶

流離皆轉一官七年以饒州之糴石取耗四斗罪其郡守

自是和糴者計剩科罪十三年荆湖歲稔米斗六七錢乃

就糴以寬江浙之民十八年免和糴命三總領所置場糴

之舊制兩浙江湖歲當發米四百六十九萬斛

兩浙一百五十萬江

東九十三萬江西百二十六萬湖南六十五萬湖北三十五萬至是欠百萬斛有奇乃詔

臨安平江府及淮東西湖廣三計司歲糴米百二十萬斛

淮西十六萬五千湖廣淮東皆十五萬二十八年除二浙

以三十五萬斛折錢諸路綱米及糴場歲收四百五十二

萬斛二十九年糴二百三十萬石以備振貸石降錢二千

以關子茶引及銀充其數孝宗乾道三年秋江浙淮閩滢

兩詔州縣以本錢坐倉收糶毋強配於民四年糶本給會
子及錢銀石錢二貫五百文淳熙三年詔廣西運司糶錢
以歲豐歉市直高下增減給之寶慶三年監察御史汪剛
中言和糶之弊其來非一日矣欲得其要而革之非禁科
抑不可夫禁科抑莫如增米價此已試而有驗者望飭所
司奉行有旨從之紹定元年錫銀會度牒於湖廣總所令
和糶米七十萬石餉軍五年臣僚言若將民間合輸緡錢
使輸斛斗免令賤糶輸錢在農人亦甚有利此廣糶之良
法也從之開慶元年沿江制置司招糶米五十萬石湖南
安撫司糶米五十萬石兩浙轉運司五十萬石淮浙發運

司二百萬石江東提舉司三十萬石江西轉運司五十萬石湖南轉運司二十萬石太平州一十萬石淮安州三十萬石高郵軍五十萬石漣水軍一十萬石廬州一十萬石並視時以一色會子發下收糴以供軍餉咸淳六年都省言咸淳五年和糴米除浙西永遠住糴及四川制司就糴二十萬石椿充軍餉外京湖制司湖南江西廣西共糴一百四十八萬石凡遇和糴年分皆然

漕運宋都大梁有四河以通漕運曰汴河曰黃河曰惠民河曰廣濟河而汴河所漕爲多太祖起兵間有天下懲唐季五代藩鎮之禍蓄兵京師以成彊幹弱支之勢故於兵

食爲重建隆以來首浚三河令自今諸州歲受稅租及筦
權貨利上供物帛悉官給舟車輸送京師毋役民妨農開
寶五年率汴蔡兩河公私船運江淮米數十萬石以給兵
食是時京師歲費有限漕事尚簡至太平興國初兩浙既
獻地歲運米四百萬石所在雇民挽舟吏並緣爲姦運舟
或附載錢帛雜物輸京師又回綱轉輸外州主藏吏給納
邀滯於是擅貿易官物者有之八年乃擇幹彊之臣在京
分掌水陸路發運事凡一綱計其舟車役人之直給付主
綱吏雇募舟車到發財貨出納並關報而催督之自是調
發邀滯之弊遂革初荆湖江浙淮南諸州擇部民高貲者

部送上供物民多質魯不能檢御舟人舟人侵盜官物民
破產不能償乃詔牙吏部送勿復擾民大通監輸鐵尚方
鑄兵器鍛鍊用之十裁得四五廣南貢藤去其麤者斤僅
得三兩遂令鐵就冶即淬治之藤取堪用者無使負重致
遠以勞民力汴河挽舟卒多饑凍太宗令中黃門求得百
許人藍縷枯瘠詢其故乃主糧吏率取其口食帝怒捕鞠
得實斷腕殉河上三日而後斬之押運者杖配商州雍熙
四年併水陸路發運爲一司主綱吏卒盜用官物及用水
土雜糅官米故毀敗舟船致沈溺者棄市募告者厚賞之
山河平河實因灘磧風水所敗以收救分數差定其罪端

拱元年罷京城水陸發運以其事分隸排岸司及下卸司
先是四河所運未有定制太平興國六年汴河歲運江淮
米三百萬石菽一百萬石黃河粟五十萬石菽三十萬石
惠民河粟四十萬石菽二十萬石廣濟河粟十二萬石凡
五百五十萬石非水旱蠲放民租未嘗不及其數至道初
汴河運米五百八十萬石大中祥符初至七百萬石江南
淮南兩浙荆湖路租糴於真揚楚泗州置倉受納分調舟
船泝流入汴以達京師置發運使領之諸州錢帛雜物軍
器上供亦如之陝西諸州菽粟自黃河三門沿流入汴以
達京師亦置發運司領之粟帛自廣濟河而至京師者京

東之十七州由石塘惠民河而至京師者陳穎許蔡光壽
六州皆有京朝官廷臣督之河北衛州東北有御河達乾
寧軍其運物亦廷臣主之廣南金銀香藥犀象百貨陸運
至虔州而後水運川益諸州金帛及租市之布自劔門列
傳置分輦負擔至嘉州水運達荆南自荆南遣綱吏運送
京師咸平中定歲運六十六萬匹爲十綱天禧末水陸
運上供金帛緡錢二十三萬一千餘貫兩端四珠寶香藥
二十七萬五千餘斤諸州歲造運船至道末三千二百三
十七艘天禧末減四百二十一先是諸河漕數歲久益增
景德四年定汴河歲額六百萬石天聖四年荆湖江淮州

縣和糴上供小民闕食自五年後權減五十萬石慶曆中
又減廣濟河二十萬石後黃河歲漕益減耗纔運菽三十
萬石歲糊漕船市材木役牙前勞費甚廣嘉祐四年罷所
運菽減漕船三百艘自是歲漕三河而已江湖上供米舊
轉運使以本路綱輸真楚泗州轉般倉載鹽以歸舟還其
郡卒還其家汴舟詣轉般倉運米輸京師歲摺運者四河
冬涸舟卒亦還營至春復集名曰放凍卒得番休逃亡者
少汴船不涉江路無風波沉溺之患後發運使權益重六
路上供米團綱發船不復委本路獨專其任文移空併事
目繁夥不能檢察操舟者賅諸吏得詣富饒郡市賤買貴

以趨京師自是江汴之舟混轉無辨挽舟卒有終身不還
其家老死河路者籍多空名漕事大弊皇祐中發運使許
元奏近歲諸路因循糧綱法壞遂令汴綱至冬出江爲他
路轉漕兵不得息宜敕諸路增船載米輸轉般倉充歲計
如故事於是牟利者多以元說爲然詔如元奏久之諸路
綱不集嘉祐三年下詔切責有司以格詔不行及發運使
不能總綱條轉運使不能幹歲入預敕江淮兩浙轉運司
期以朞年各造船補卒團本路綱自嘉祐五年汴船不得
復出江至期諸路船猶不足汴船既不至江外江外船不
得至京師失商販之利而汴船工卒訖冬坐食恒苦不足

皆盜毀船材易錢自給船愈壞而漕額愈不及矣論者初欲漕卒得歸息而近歲汴船多傭丁夫每船卒不過一二入至冬當留守船實無得歸息者時元罷已久後至者數奏請出汴船執政不許治平三年始詔出汴船七十綱未幾皆出江復故治平二年漕粟至京師汴河五百七十五萬五千石惠民河二十六萬七千石廣濟河七十四萬石又漕金帛緡錢入左藏內藏庫者總其數一千一百七十三萬而諸路轉移相給者不預焉繇京西陝西河東運薪炭至京師薪以斤計一千七百一十三萬炭以秤計一百萬是歲諸路刲漕船二千五百四十艘治平四年京師航

米支五歲餘是時漕運吏卒上下共爲侵盜貿易甚則託風水沉沒以滅迹官物陷折歲不減二十萬斛熙寧二年薛向爲江淮等路發運使始募客舟與官舟分運互相檢察舊弊乃去歲漕常數旣足募商舟運至京師者又二十六萬餘石而未已請充明年歲計之數三司使吳充言宜自明年減江淮漕米二百萬石今發運司易輕貨二百萬緡計五年所得無慮緡錢千萬轉儲三路平糴備邊王安石謂驟變米二百萬石米必陡賤驟致輕貨二百萬貫貨必陡貴當今發運司度米貴州郡折錢變爲輕貨儲之河東陝西要便州軍用常平法糶糴爲便詔如安石議七年

京東路察訪鄧潤甫等言山東沿海州郡地廣豐歲則穀
賤募人爲海運山東之粟可轉之河朔以助軍食詔京東
河北路轉運司相度卒不果行是歲江淮上供穀至京師
者三分不及一今督發運使張頡亟辦來歲漕計宣徽南
院使張方平言今之京師古所謂陳留天下四衝八達之
地利漕運而贍師旅國初浚河渠三道以通漕運立上供
年額汴河六百萬石廣濟河六十二萬石惠民河六十萬
石廣濟河所運止給太康咸平尉氏等縣軍糧唯汴河運
米麥乃太倉蓄積之實近罷廣濟河而惠民河斛斗不入
太倉大衆所賴者汴河議者屢作改更必致汴河日失其

舊十二月詔濬廣濟河增置漕舟其後河成歲漕京東穀六十萬石東南諸路上供雜物舊陸運者增舟水運押汴河江南荆湖綱運七分差三班使臣三分軍大將殿侍又令真楚泗州各造淺底舟百艘分爲十綱入汴元豐五年罷廣濟河輦運司及京北排岸司移上供物於淮陽計置入汴以清河輦運司爲名御史言廣濟安流而上與清河汴流入汴遠近險易不同詔轉運提點刑獄比較利害以聞江淮等路發運副使蔣之奇都水監丞陳祐甫開龜山運河漕運往來免風濤百年沉溺之患詔各遷兩官餘官減年循資有差八年罷歲運百萬石赴西京先是導洛入

汴運東南粟實洛下至是戶部奏罷之是年立汴河糧綱
賞罰歲終檢察紹聖二年置汴綱通作二百綱在部進納
官銓試不中者注押上供糧斛不用衙前土人軍將未幾
復募土人押諸路綱如故政和七年立東南六路州軍知
州通判裝發上供糧斛任滿賞格自一萬石至四十萬石
升名次減年有差張根爲江南西路轉運副使歲漕米百
二十萬石給中都江南州郡僻遠官吏艱於督趣根常存
三十萬石爲轉運之本以寬諸郡時甚稱之宣和二年詔
六路米麥綱運依法募官先募未到部小使臣及非泛補
授校尉以上未許參部人并進納人管押淮南以五運兩

浙及江東二千里內以四運江東二千里外及江西三運
湖南北二運各欠不及五釐依格推賞外仍許在外指射
合入差遣一次召募土人並罷七年詔結絕應奉司江淮
諸局所及罷花石綱令逐路漕臣速拘舟船裝發綱運備
邊靖康初汴河決口有至百步者塞之工久未訖乾涸月
餘綱運不通南京及京師皆乏糧責都水使者陳求道等
命提舉京師所陳良弼同措置越兩旬水復舊綱運沓至
兩京糧乃足河北河東陝西三路租稅薄不足以供兵費
屯田營田歲入無幾糴買入中之外歲出內藏庫金帛及
上京權貨務緡錢皆不翅數百萬選使臣軍大將河北船

運至乾寧軍河東陝西船運至河陽措置陸運或用鋪兵
廂軍或發義勇保甲或差雇夫力車載馱行隨道路所宜
河北地里差近西路回遠又涉磧險運致甚艱熙寧六年
詔廊延路經畧司支封椿錢於河東買橐駝三百運沿邊
糧草元豐四年河東轉運司調夫萬一千人隨軍坊郭上
戶有差夫四百人者其次一二百人願出驢者三驢當五
夫五驢別差一夫驅喝一夫雇直約三十千以上一驢約
八千加之期會迫趣民力不能勝軍須調發煩擾又多不
急之務如絳州運棗千石往麟府每石止直四百而雇直
乃約費三十緡涇原路轉運判官張大寧言餽運之策莫

若車便自熙寧至磨礪口皆大川通車無礙自磨礪至堯
嶺下道路亦然嶺以北即山險少水車乘難行可就嶺南
相地利建一城若使大車自鎮戎軍載糧草至彼隨軍馬
所在以軍前夫畜往來短運更於中路量度遠近以遣回
空夫築立小堡應接如此則省民力之半神宗嘉之京西
轉運司調均鄧州夫三萬每五百人差一官部押赴廊延
饋運其本路程塗日支錢米外轉運司計自入陝西界至
延州程數日支米錢三十柴菜錢十文並先併給陝西都
轉運司於諸州差雇車乘人夫所過州交替人日支米二
升錢五十至沿邊止軍糧出界止差廂軍六年詔熙河蘭

會經畧制置司計置蘭州人萬馬二千般運糧草於次路
州軍剗刮官私橐駝二千與經制司自熙河摺運事力不
足發義勇保甲給河東陝西邊用非機速者並作小綱數
排日遞送大觀二年京畿都轉運使吳擇仁言西輔軍糧
發運司歲撥八萬石貼助於滎澤下卸至州尚四五十里
擺置車三鋪每鋪七十人月可運八千四百石所運漸多
據數增添鋪兵靖康元年十月詔曰一方用師數路調發
軍功未成民力先困京西運糧每名六斗用錢四十貫陝
西運糧民間倍費百餘萬緡聞之駭異今歲四方豐稔粒
米狼戾但可逐處增價收糴不得輕般運以稱恤民之意

若般綱水運及諸州支移之類仍舊三路陸運以給兵費大畧如此其他州縣運送或軍興調發以給一時之用此皆不著轉般自熙寧以來其法始變歲運六百萬石給京師外諸倉常有餘蓄州郡告歉則折收上價謂之額斛計本州歲額以倉儲代輸京師謂之代發復於豐熟以中價收糴穀賤則官糴不至傷農饑歉則納錢民以爲便本錢歲增兵食有餘崇寧初蔡京爲相始求羨財以供侈費用所親胡師文爲發運使以糴本數百萬緡充貢入爲戶部侍郎來者倣尤時有進獻而本錢竭矣本錢既竭不能增糴而儲積空矣儲積既空無可代發而轉般之法壞矣崇

寧三年戶部尚書曾孝廣言往年南自真州江岸北至楚
州淮堤以堰瀦水不通重船般剝勞費遂於堰旁置轉般
倉受逐州所輸更用運河船載之入汴以達京師雖免推
舟過堰之勞然侵盜之弊由此而起天聖中發運使方仲
荀奏請度真楚州堰爲水牖自是東南金帛茶布之類直
至京師惟六路上供斛斗猶循用轉般法吏卒糜費與在
路折閱動以萬數欲將六路上供斛斗並依東南雜運直
至京師或南京府界卸納庶免侵盜乞貸之弊自是六路
郡縣各認歲額雖湖南北至遠處亦直抵京師號直達綱
豐不加糴歉不代發方綱米之來立法峻甚船有損壞所

至脩整不得踰時州縣欲其速過但令供狀以錢給之沿
流鄉保悉致騷擾公私橫費百出又鹽法已壞廻舟無所
得舟人逃散船亦隨壞本法盡廢大觀三年詔直達綱自
來年並依舊法復行轉般令發運司督脩倉敖荆湖北路
提舉常平王濤措置諸路運糧舟船政和二年復行直達
綱毀拆轉般諸倉譚稹上言祖宗建立真楚泗州轉般倉
一以備中都緩急二以防漕渠阻節三則綱船裝發資次
運行更無虛日自其法廢河道日益淺澁遂致中都糧儲
不繼淮南三轉般倉不可不復乞自泗州爲始次及真楚
既有瓦木順流而下不甚勞費俟歲豐計置儲蓄立法轉

般淮南路轉運判官向子諲奏轉般之法寓平糴之意江湖有米可糴於真兩浙有米可糴於揚宿亳有麥可糴於泗坐視六路豐歉有不登處則以錢折斛發運司得以斡旋之不獨無歲額不足之憂因可以寬民力運渠旱乾則有汴口倉今所患者向來糴本歲五百萬緡支移殆盡宣和五年乃降度牒及香鹽鈔各一百萬貫令呂滄盧宗原均糴斛斗專備轉般江西轉運判官蕭序辰言轉般道里不加遠而人力不勞卸納年豐可以廣糴厚積以待中都之用自行直達道里既遠情弊尤多如大江東西荆湖南北有終歲不能行一運者有押米萬石欠七八千石有拋

失舟船兵梢逃散十不存一二者折欠之弊生於稽留而
公路官司多端阻節至有一路漕司不自置舟船截留他
路回綱尤爲不便詔發運司措置六年以無額上供錢物
并六路舊欠發斛斗錢貯爲糴本別降三百萬貫付盧宗
原將湖南所起年額並隨正額預起拋欠斛斗於轉般倉
下卸却將已卸均糴斗斛轉運上京所有直達候轉般斛
斗有次第日罷之靖康元年今東南六路上供額斛除淮
南兩浙依舊直達外江湖四路並措置轉般高宗建炎元
年詔諸路綱米以三分之一輸送行在餘輸京師二年詔
二廣湖南北江東西綱運輸送平江府京畿淮南京東西

河北陝西及川綱輸送行在又詔二廣湖南北綱運如過
兩浙許輸送平江府福建綱運過江東西亦許輸送江寧
府三年又詔諸路綱運見錢并糧輸送建康府戶部其金
銀絹帛並輸送行在紹興初因地之宜以兩浙之粟供行
在以江東之粟餉淮東以江西之粟餉淮西荆湖之粟餉
鄂岳荆南量所用之數責漕臣將輸而歸其餘於行在錢
帛亦然雇舟差夫不勝其弊民間有自毀其舟自廢其田
者紹興四年川陝宣撫吳玠調兩川夫運米一十五萬斛
至利州率四十餘千致一斛饑病相仍道死者衆蜀人病
之漕臣趙開聽民以粟輸內郡募舟輓之人以爲便總領

所遣官就糴於沿流諸郡復就興利闡州置場聽商人入
中然猶慮民之勞且備也又減成都水運對糴米

紹興十
六年

三十年科撥諸路上供米鄂兵歲用米四十五萬餘石於
全永郴邵道衡潭鄂鼎科撥荆南兵歲用米九萬六千石
於德安荆南澧純潭復荆門漢陽科撥池州兵歲用米十
四萬四千石於吉信南安科撥建康兵歲用米五十五萬
石於洪江池宣太平臨江興國南康廣德科撥行在合用
米一百十二萬石就用兩浙米外於建康太平宣科撥其
宣州見屯殿前司牧馬歲用米并折輸馬料三萬石於本
州科撥並諸路轉運司椿發時內外諸軍歲費米三百萬

斛而四川不預焉嘉定兵興揚楚間轉輸不絕濠廬安豐舟楫之通亦便矣而浮光之屯仰饋於齊安舒蘄之民遠者千里近者亦數百里至於京西之儲襄郢猶可徑達獨棗陽陸運夫皆調於湖北鼎澧等處道路遼邈夫運不過八斗而資糧扉屨與夫所在邀求費常十倍中產之家雇替一夫爲錢四五十千單弱之人一夫受役則一家離散至有斃於道路者至於部送綱運並差見任官闕則選募得替待闕及寄居官有材幹者其責繁難人以爲憚故自紹興以來優立賞格其有欠者亦多方而憫之乾道初蠲欠五十石以下者三年蠲欠百石以下者九年初綱運欠

及一分者送有司究弊至是臣僚申明綱運欠及一分者亦許其補足淳熙元年詔不以所欠多寡並與除放其有因綱欠追降官資者如本非侵盜且補輸已足許叙復自是綱運欠失雖責償於官吏然以其山川隴遠非一人所能究亦時寓於蠲放焉



卷一百二十八

○

○

○



論亦存寓公歸卷焉

長賦數次夫職責前公官吏涉以其山川創設非一入於

因職公自初官資者吹本非刻盜且辭備子及指錄對自

亦指其辭具數與元平臨不以故又參案並與制於其首

又二今書送有臣張華至長官制申即職並又及一合書

志卷第一百二十九

宋史一百七十六

開府儀同三司桂國錄軍國書事前書丞相樞密國史領經筵事都總裁院等奉

勅修

食貨上四屯田 常平義倉

前代軍師所在有地利則開屯田營田以省餽饟宋
太宗伐契丹規取燕薊邊隙一開河朔連歲繹騷耕
織失業州縣多閑田而緣邊益增戍兵自雄州東際
于海多積水契丹患之不得肆其侵突順安軍西至
北平二百里其地平曠歲常自此而入議者謂宜度
地形高下因水陸之便建阡陌濬溝洫益樹五稼可

以實邊廩而限戎馬端拱二年分命左諫議大夫陳
恕右諫議大夫樊知古爲河北東西路招置營田使
恕對極言非便行數日有詔令修完城堡通導溝瀆
而營田之議遂寢時又命知代州張齊賢制置河東
諸州營田尋亦罷六宅使何承矩請於順安砦西引
易河築堤爲屯田旣而河朔連年大水及承矩知雄
州又言宜因積潦蓄爲陂塘大作稻田以足食會滄
州臨津令閩人黃懋上書言閩地惟種水田緣山導
泉倍費功力今河北州軍多陂塘引水漑田省功易
就三五年間公私必大獲其利詔承矩按視還奏如

懋言遂以承矩爲制置河北沿邊屯田使懋爲大理
寺丞充判官發諸州鎮兵一萬八千人給其役凡雄
莫霸州平戎順安等軍興堰六百里置斗門引淀水
灌漑初年種稻值霜不成懋以晚稻九月熟河北霜
早而地氣遲江東早稻七月即熟取其種課令種之
是歲八月稻熟初承矩建議沮之者頗衆武臣習攻
戰亦耻於營葺旣種稻不成群議愈甚事幾爲罷至
是承矩載稻穗數車遣吏送闕下議者乃息而完蒲
蠶蛤之饒民賴其利度支判官陳堯叟等亦言漢魏
晉唐於陳許鄧穎暨蔡宿亳至于壽春用水利墾田

陳迹具在請選官大開屯田以通水利發江淮下軍散卒及募民充役給官錢市牛置耕具導溝瀆築防堰每屯十人人給一牛治田五十畝雖古制一夫百畝今且墾其半俟久而古制可復也畝約收三斛歲可收十五萬斛七州之間置二十屯可得三百萬斛因而益之數年可使倉廩充實省江淮漕運民田未闢官爲種植公田未墾募民墾之歲登所取並如民間主客之例傅子曰陸田命懸於天人力雖修苟水旱不時則一年之功棄矣水田之制由人力人力苟修則地利可盡且虫災之害亦少於陸田水田旣修

其利兼倍帝覽奏嘉之遣大理寺丞皇甫選光祿寺丞何亮乘傳按視經度然不果行至咸平中大理寺丞王宗旦請募民耕潁州陂塘荒地凡五百頃部民應募者二百餘戶詔令未出租稅免其徭役然無助於功利而汝州舊有洛南務內園兵人種稻雍熙二年罷賦予民至是復置命京朝官專掌募民戶二百餘自備耕牛立團長墾地六百頃導汝水溉灌歲收二萬三千石襄陽縣淳河舊作堤截水入官渠溉民田三千頃宜城縣蠻河溉田七百頃又有屯田三百餘頃知襄州耿望請於舊地兼括荒田置營田上

中下三務調夫五百築堤堰仍集鄰州兵每務二百人荆湖市牛七百分給之是歲種稻三百餘頃四年陝西轉運使劉綜亦言宜於古原州建鎮戎軍置屯田今本軍一歲給芻糧四十餘萬石束約費茶鹽五十餘萬儻更令遠民輸送其費益多請於軍城四面立屯田務開田五百頃置下軍二千人牛八百頭耕種之又於軍城前後及北至木峽口各置堡砦分居其人無寇則耕寇來則戰就命知軍爲屯田制置使自擇使臣充四砦監押每砦五百人充屯戍從之旣而原渭州亦開方田戎人內屬者皆依之得安其居

是時兵費浸廣言屯營田者輒詔邊臣經度行之順
安軍兵馬都監馬濟請於靖戎軍東壅鮑河開渠入
順安威虜二軍置水陸營田於其側命莫州部署石
普護其役踰年而畢知保州趙彬復奏決鷄距泉自
州西至蒲城縣分徐河水南流注運渠廣置水陸屯
田詔駐泊都監王昭遜共成之自是定州亦置屯田
五年罷襄州營田下務六年耿望又請於唐州赭陽
陂置務如襄州歲種七十餘頃方城縣令佐掌之調
夫耘耨景德初從京西轉運使張巽之請詔止役務
兵二年令緣邊有屯營田州軍長吏並兼制置諸營

田屯田事舊兼使者如故大中祥符九年改定保州
順安軍營田務為屯田務凡九州軍皆遣官監務置
吏屬淮南兩浙舊皆有屯田後多賦民而收其租第
存其名在河北者雖有其實而歲入無幾利在蓄水
以限戎馬而已天禧末諸州屯田總四千二百餘頃
河北歲收二萬九千四百餘石而保州最多逾其半
焉襄唐二州營田既廢景德中轉運使許迺復之初
耿望借種田人牛及調夫耨獲歲入甚廣後張異改
其法募水五分耕至迺又參以兵夫久之無大利天
聖四年遣尚書屯田員外郎劉漢傑往視漢傑言二

州營田自復至今襄州得穀三十三萬餘石爲緡錢
九萬餘唐州得穀六萬餘石爲緡錢二萬餘所給吏
兵俸廩官牛雜費襄州十三萬餘緡唐州四萬餘緡
得不補失詔廢以給貧民頃收半稅其後陝西用兵
詔轉運司度隙地置營田以助邊計又假同州沙苑
監牧地爲營田而知永興軍范雍括諸郡牛頗煩擾
未幾遂罷右正言田况言鎮戎原渭地方數百里舊
皆民田今無復農事可即其地大興營田以保捷兵
不習戰者分耕五百人爲一堡三兩堡置營田官一
領之播種以時農隙則習武事疏奏不用後乃命三

司戶部副使夏安期等議並邊置屯田迄不能成治
平三年河北屯田三百六十七頃得穀三萬五千四
百六十八石熙寧初以內侍押班李若愚同提點制
置河北屯田事三年王韶言渭原城而下至秦州成
紀旁河五六百里良田不耕者無慮萬頃治千頃歲
可得三十萬斛知秦州李師中論韶指極邊見招弓
箭手地恐秦州益多事詔遣王克臣等按視復奏與
師中同再下沈起起奏不見韶所指何地雖實有之
恐召人耕種西蕃驚疑侍御史謝景溫言聞沈起妄
指甘谷城弓箭手地以塞韶妄而竇舜卿奏實止有

閒田一頃四十三畝中書言起未嘗指甘谷城地以實韶奏而師中前在秦州與韶更相論奏互有曲直韶遂以妄指閒田自著作佐郎責保平軍節度推官師中亦落待制其後韓縝知秦州乃言實有古渭砦弓箭手未請空地四千餘頃遂復韶故官從其所請行之明年河北屯田司奏豐歲屯田入不償費於是詔罷緣邊水陸屯田務募民租佃收其兵爲州廂軍時陝西曠土多未耕屯戍不可撤遠方有輸送之勤知延州趙鼎請募民耕以紓朝廷憂詔下其事經畧安撫使郭逵言懷寧砦所得地百里以募弓箭手無

閒田高又言之遂括地得萬五千餘頃募漢蕃兵幾
五千人爲八指揮詔遷高官賜金帛而熙州王韶又
請以河州蕃部近城川地招弓箭手以山坡地招蕃
兵弓箭手每砦五指揮以二百五十人爲額人給地
一頃蕃官二頃大蕃官三頃熙河多良田七年詔委
提點秦鳳路刑獄鄭民憲興營田許奏辟官屬以集
事樞密使吳充上疏曰今之屯田誠未易行古者一
夫百畝又受田十畝爲公田莫若因弓箭手倣古助
田法行之熙河四州田無慮萬五千頃十分取一以
爲公田大約中歲畝一石則公田所得十五萬石官

無屯營牛具廩給之費借用衆力而民不勞大荒不收而官無所損省轉輸平糴價如是者其便有六而提點刑獄鄭民憲言祖宗時屯營田皆置務屯田以兵營田以民固有異制然襄州營田旣調夫矣又取鄰州之兵是營田不獨以民也邊州營屯不限兵民皆取給用是屯田不獨以兵也至於招弓箭手不盡之地復以募民則兵民參錯固無異也而前後施行或侵占民田或差借耨夫或諸郡括牛或兵民雜耕或諸州廂軍不習耕種不能水土頗致煩擾至於歲之所入不償其費遂又報罷惟因弓箭手爲助田法

一夫受田百畝別以十畝爲公田俾之自備種糧功力歲畝收一石水旱三分除一官無廩給之費民有耕鑿之利若可以爲便然弓箭手之招至未安其業而種糧無所仰給又責其借力於公田慮人心易搖乞候稍稔推行九年詔熙河弓箭手耕種不及之田經畧安撫司點廂軍田之官置牛具農器人一頃歲終參較弓箭手廂軍所種優劣爲賞罰弓箭手逃地并營田召佃租課許就近於本城砦輸納仍免折變支移元豐二年改定州屯田司爲水利司及章惇築沅州亦爲屯田務其後遂罷之募民租佃役兵各還

所隸五年詔提舉熙河等路弓箭手營田蕃部共爲
一司隸涇原路制置司提舉熙河營田康識言新復
土地乞命官分畫經界選知田廂軍人給一頃耕之
餘悉給弓箭手人加一頃有馬者又加五十畝每五
十頃爲一營四砦堡見缺農作廂軍許於秦鳳涇原
熙河三路選募廂軍及馬逆鋪卒願行者人給裝錢
二千詔皆從之知太原府呂惠卿嘗上營田疏曰今
葭蘆采脂裏外良田不啻一二萬頃夏人名爲真珠
山七寶山言其多出禾粟也若耕其半則兩路新砦
兵費已不盡資內地况能盡闢之乎前此所不敢進

耕者外無捍衛也今於葭蘆米脂相去一百二十里
間各建一砦又其間置小堡鋪相望則延州之義合
白草與石州之吳堡尅明以南諸城砦千里邊面皆
爲內地而河外三州荒閑之地皆可墾闢以贍軍用
凡昔爲夏人所侵及蘇安靖棄之以爲兩不耕者皆
可爲法耕之於是就糴河外而使河內之民被支移
者量出脚乘之直革百年遠輸貴糴以免困公之弊
財力稍豐又通葭蘆之道於麟州之神木其通堡砦
亦如葭蘆采脂之法而橫山膏腴之地皆爲我有矣
七年惠卿雇五縣耕牛發將兵外護而耕新疆葭蘆

吳堡間膏腴地號木瓜原者凡得地五百餘頃麟府
豐州地七百三十頃弓箭手與民之無力及異時兩
不耕者又九百六十頃惠卿自謂所得極厚可助邊
計乞推之陝西八年樞密院奏去年耕種木瓜原凡
用將兵萬八千餘人馬二千餘匹費錢七千餘緡穀
近九千石糗糒近五萬斤草萬四千餘束又保甲守
禦費緡錢千三百米石三千二百役耕民千五百雇
牛千具皆彊民爲之所收禾粟蕎麥萬八千石草十
萬二千不償所費又借轉運司錢穀以爲子種至今
未償增入人馬防拓之費仍在年計之外慮經畧司

來年再欲耕種乞早約束詔諭惠卿毋蹈前失河東
進築堡砦自麟石郵延南北近三百里及涇原環慶
熙河蘭會新復城砦地土悉募廂軍配卒耕種免役
已而營田司言諸路募發廂軍皆不開田作遂各遣
還其州紹興元年知荆南府解潛奏辟宗綱樊賓措
置屯田詔除宗綱充荆南府歸峽州荆門公安軍鎮
撫使司措置五州營田官樊賓副之渡江後營田盖
始於此其後荆州軍食仰給省縣官之半焉三年德
安府復州漢陽軍鎮撫使陳規放古屯田凡軍士相
險隘立堡砦且守且耕耕必給費斂復給糧依鋤田

法餘並入官凡民水田畝賦稅米一斗陸田豆麥夏
秋各五升漕二年無欠給爲永業兵民各處一方流
民歸業寢衆亦置堡砦屯聚之凡屯田事管田司兼
之營田事府縣兼之廷臣因規奏推廣謂一夫授田
百畝古制也今荒田甚多當聽百姓請射其有闕耕
牛者宜用人耕之法以二人曳一犁凡授田五人爲
甲別給蔬地五畝爲廬舍場圃兵屯以大使臣主之
民屯以縣令主之以歲課多少爲殿最下諸鎮推行
之詔江東西宣撫使韓世忠措置建康營田如陝西
弓箭手法世忠言沿江荒田雖多大半有主難如陝

西例乞募民承佃都督府奏如世忠議仍蠲三年租
滿五年田主無自陳者給佃者爲求業詔湖北浙西
江西皆如之其徃役科配並免五年詔淮南川陝荆
襄屯田六年都督張浚奏改江淮屯田爲管田凡官
田逃田並拘籍以五頃爲一莊募民承佃其法五家
爲保共佃一莊以一人爲長每莊給牛五具耒耜及
種副之別給十畝爲蔬圃貸錢七十千分五年償命
樊賓王弗行之尋命五大將劉光世韓世忠張俊岳
飛吳玠及江淮荆襄利路帥悉領管田使遷賓司農
少卿提舉江淮管田置司建康弗屯田負外郎副之

官給牛種撫存流移一歲中收穀三十萬石有奇殿
中侍御史石公揆監中嶽李案及王弗皆言營田之
害張浚亦覺其擾請罷司以監司領之於是詔帥臣
兼領營田九月以川陝宣撫吳玠治廢堰營田六十
莊計田八百五十四頃歲收二十五萬石以助軍儲
賜詔獎諭焉三十二年督視湖北京西軍馬汪澈言
荆湖兩軍屯守襄漢糧餉浩瀚襄陽古有二渠長渠
溉田七千頃木渠溉田三千頃兵後堙廢今先築堰
開渠募邊民或兵之老弱耕之其耕牛耒耜種糧令
湖北京西轉運司措置既省餽運又可安集流亡從

之隆興元年臣僚言州縣營田之實其說有十曰擇官必審募人必廣穿渠必深鄉亭必修器用必備田處必利食用必充耕具必足定稅必輕賞罰必行且欲立賞格以募人及住廣西馬綱三年以市牛會有訴襄陽屯田之擾者上欲罷之工部尚書張闡言今日荆襄屯田之害以其無耕田之民而課之游民游民不足而強之百姓於是百姓舍已熟田而耕官生田或遠數百里徵呼以來或名雙丁而役其強壯老稚無養一方騷然罷之誠是也然自去歲以來置耕牛農器修長木二渠費已十餘萬一旦舉而棄之則

荆襄之地終不可耕也比見兩淮歸正之民動以萬計官不能續食則老弱饑死強者轉而之他若使之就耕荆襄之田非惟可免流離抑使中原之民間之知朝廷有以處我率皆襁負而至矣異時墾闢既廣取其餘以輸官實爲兩便詔除見耕者依舊餘令虞允文同王珣措置二年江淮都督府參贊陳俊卿言欲以不披帶人擇官荒田標旗立砦多買牛犁縱耕其中官不收租人自樂從數年之後墾田必多穀必賤所在有屯則村落無盜賊之憂軍食旣足則饋餉無轉運之勞此誠經久守淮之策詔從之乾道五年

三月四川宣撫使鄭剛中撥軍耕種以歲收租米對減成都路對糴米一十二萬石贍軍然兵民雜處村曠爲擾百端又數百里外差民保甲教耕有二三年不代者民甚苦之知興元府晁公武欲以三年所收最高一年爲額等第均數召佃放兵及保甲以護邊從之八月詔鎮江都統司及武鋒軍三處屯田兵並拘收入隊教閱六年罷和揚州屯田八年復罷廬州兵屯田淳熙十年鄂州江陵府駐劄副都統制郭杲言襄陽屯田興置二十餘年未能大有益於邊計非田之不良蓋人力有所未至今邊陲無事正宜修舉

爲實邊之計本司有荒熟田七百五十頃乞降錢三萬緡收買耕牛農具便可施功如將來更有餘力可括荒田接續開墾從之紹熙元年知和州劉煒以剩田募民充萬弩手分耕嘉定七年以京西屯田募人耕種十三年四川宣撫安丙總領任處厚言紹興十五年諸州共墾田二千六百五十餘頃夏秋輸租米一十四萬一千餘石餉所屯將兵罷民和糴爲利可謂博矣乾道四年以後屯兵歸軍教閱而營田付諸州募佃遂致租利陷失驕將豪民乘時占據其弊不可驟舉今豪強移徙田土荒閑正當拘種之秋合自

總領所與宣撫司措置其邊絕之田關內外亦多有之爲數不貲其利不在營田之下乞併括之初玠守蜀以軍儲不繼治褒城堰爲屯田民不以爲便因漕臣郭大中言約中其數使民自耕民皆歸業而歲入多於屯田端平元年八月以臣僚言屯五萬人於淮之南北且田且守置屯田判官一員經紀其事暇則教以騎射初弛田租三年又三年則取其半十月知大寧監邵潛言昔鄭剛中嘗於蜀之關隘雜兵民屯田歲收粟二十餘萬石是後屯田之利旣廢糧運之費益增宜詔帥臣縱兵民耕之所收之粟計直以償之則

總所無轉輸之苦邊關有儲峙之豐戰有餘勇守有
餘備矣從之嘉熙四年令流民於邊江七十里內分
田以耕遇警則用以守江於邊城三五十里內亦分
田以耕遇警則用以守城在砦者則耕四野之田而
用以守砦田在官者免其租在民者以所收十之一
二歸其主俟三年事定則各還元業咸淳三年詔曰
淮蜀湖襄之民所種屯田旣困重額又困苛取流離
之餘口體不充及遇水旱收租不及而催輸急於星
火民何以堪其日前舊欠並除之復催者以違制論
常平義倉漢隋利民之良法常平以平穀價義倉以

備凶災周顯德中又置惠民倉以雜配錢分數折粟貯之歲歉減價出以惠民宋兼存其法焉太祖承五季之亂海內多事義倉寢廢乾德初詔諸州於各縣置義倉歲輸二稅石別收一斗民饑欲貸充種食者縣具籍申州州長吏即計口貸訖然後奏聞其後以輸送煩勞罷之淳化三年京畿大穰分遣使臣於四城門置場增價以糴虛近倉貯之命曰常平歲饑即下其直予民咸平中庫部負外郎成肅請福建增置惠民倉因詔諸路申淳化惠民之制景德三年言事者請於京東西河北河東陝西江南淮南兩浙皆立

常平倉計戶口多寡量留上供錢自二三千貫至一
二萬貫令轉運使每州擇清幹官主之領於司農寺
三司無輒移用歲夏秋視市價量增以糴糶減價亦
如之所減不得過本錢而沿邊州郡不置詔三司集
議請如所奏於是增置司農官吏創解舍藏籍帳度
支別置常平案大率萬戶歲糴萬石戶雖多止五萬
石三年以上不糶即回充糧廩易以新粟災傷州郡
糴粟斗毋過百錢後又詔當職官於元約數外增糶
及一倍已上者並與理爲勞績天禧四年荆湖川峽
廣南皆增置常平倉五年諸路總糶數十八萬三千

餘斛糶二十四萬三千餘斛景祐中淮南轉運副使
吳遵路言本路丁口百五十萬而常平錢粟纔四十
餘萬歲饑不足以救恤願自經畫增為二百萬他毋
得移用許之後又詔天下常平錢粟三司轉運司皆
毋得移用不數年間常平積有餘而兵食不足乃命
司農寺出常平錢百萬緡助三司給軍費久之移用
數多而蓄藏無幾矣自景祐初畿內饑詔出常平粟
貸中下戶戶一斛慶曆中發京西常平粟振貧民而
聚歛者或增舊價糶粟欲以市恩皇祐三年詔誠之
淮南兩浙體量安撫陳升之等言災傷州軍乞糶常

平倉粟令於元價上量添十文十五文殊非恤民之意乃詔止於元糴價出糶五年詔曰比者湖北歲儉發常平以濟饑者如聞司農寺復督取豈朝廷振恤意哉其悉除之明道二年詔議復義倉不果景祐中集賢校理王琪請復置令五等已上戶隨夏秋二稅二斗別輸一升水旱減稅則免輸州縣擇便地置倉貯之領於轉運使計以一中郡正稅歲入十萬石則義倉可得五千石推而廣之則利溥矣明道中饑歉國家欲盡貸饑民則軍食不足故民有流轉之患是時兼并之家出粟數千石則補吏是豈以官爵爲輕

歟特愛民濟物不獲已爲之爾且兼并之家占田常廣則義倉所入常多中下之家占田常狹則義倉所入常少及水旱振濟則兼并之家未必待此而濟中下之民實先受其賜矣事下有司會議議者異而止慶曆初琪復上其議仁宗納之命天下立義倉詔上三等戶輸粟已而復罷其後賈黯又言今天下無事年穀豐熟民人安樂父子相保一遇水旱則流離死亡捐棄道路發倉廩振之則糧不給課粟富人則力不贍轉輸千里則不及事移民就粟則遠近交困朝廷之臣郡縣之吏倉卒不知所出則民饑而死者

過半矣願放隋制立民社義倉詔天下州軍遇年穀
豐登立法勸課蓄積以備凶災此所謂樂歲粒米狼
戾多取之而不爲虐者也况取之以爲民耶下其說
諸路以度可否以爲可行總四路餘或謂賦稅之外
兩重供輸或謂恐招盜賊或謂已有常平足以振給
或謂置倉煩擾於是黜復上奏曰臣嘗判尚書刑部
見天下歲斷死刑多至四千餘人其間盜賊率十六
七蓋愚民迫於饑寒因之水旱枉陷重辟故臣請復
民社義倉以備凶歲今諸路所陳類皆妄議若謂賦
稅之外兩重供輸則義倉之意乃教民儲積以備水

旱官爲立法非以自利行之既久民必樂輸若謂恐
招盜賊盜賊利在輕貨不在粟麥今鄉村富室有貯
粟數萬石者不聞有劫掠之虞且盜賊之起本由貧
困臣建此議欲使民有貯積雖遇水旱不憂乏食則
人人自愛而重犯法此正消除盜賊之原也若謂有
常平足以振給則常平之設蓋以準平穀價使無甚
貴甚賤之傷或遇凶饑發以振拯旣已失其本意而
費又出公帑今國用頗乏所蓄不厚近歲非無常平
小有水旱輒流離餓莩起爲盜賊則是常平果不足
仰以振給也若謂置倉廩斂材木恐有煩擾則今州

縣修治郵傳驛舍皆歛於民豈於義倉獨畏煩擾人情可與樂成不可與謀始願自朝廷斷而行之然當時牽於衆論終不果行嘉祐二年詔天下置廣惠倉初天下沒入戶絕田官自鬻之樞密使韓琦請留勿鬻募人耕收其租別爲倉貯之以給州縣郭內之老幼貧疾不能自存者領以提點刑獄歲終具出內之數上之三司戶不滿萬留田租千石萬戶倍之戶二萬留三千石三萬留四千石四萬留五千石五萬留六千石七萬留八千石十萬留萬石田有餘則鬻如舊四年詔改隸司農寺州選官二人主出納歲十月

遣官驗視應受米者書名于籍自十一月始三日一
給人米一升幼者半之次年二月止有餘乃及諸縣
量大小均給之其大畧如此治平三年常平入五十
萬一千四十八石出四十七萬一千一百五十七石
熙寧二年制置三司條例司言諸路常平廣惠倉錢
穀畧計貫石可及千五百萬以上斂散未得其宜故
爲利未博今欲以見在斛斗遇貴量減市價雜遇賤
量增市價糴可通融轉運司苗稅及錢斛就便轉易
者亦許兌換仍以見錢依陝西青苗錢例願預借者
給之隨稅輸納斛斗半爲夏料半爲秋料內有請本

色或納時價貴願納錢者皆從其便如遇災傷許展
至次料豐熟日納非惟足以待凶荒之患民既受貸
則兼并之家不得乘新陳不接以邀倍息又常平廣
惠之物收藏積滯必待年儉物貴然後出糶所及者
不過城市游手之人今通一路有無貴發賤歛以廣
蓄積平物價使農人有以赴時趨事而兼并不得乘
其急凡此皆以爲民而公家無所利其入是亦先王
散惠興利以爲耕歛補助之意也欲量諸路錢穀多
寡分遣官提舉每州選通判幕職官一員典幹轉移
出納仍先自河北京東淮南三路施行俟有緒推之

諸路其廣惠倉除量留給老疾貧窮人外餘並用常平倉轉移法詔可既而條例司又言常平廣惠倉條約先行於河北京東淮南三路訪問民間多願支貸乞遍下諸路轉運司施行當議置提舉官時天下常平錢穀見在一千四百萬貫石詔諸路各置提舉官二員以朝官爲之管當一員京官爲之或共置二員開封府界一員凡四十一人初神宗旣用王安石爲參知政事安石爲帝言天下財利所當開闔斂散者帝然其說遂勅立制置三司條例司安石因請以著作佐郎編校集賢書籍呂惠卿爲制置司檢詳文字

自是專一講求立爲新制欲行青苗之法蘇轍自大名推官上書召對亦除條例司檢詳文字安石出青苗法示之轍曰以錢貸民使出息二分本非爲利然出納之際吏緣爲奸雖有法不能禁錢入民手雖良民不免非理費用及其納錢雖富民不免違限如此則鞭笞必用州縣多事矣唐劉晏掌國計未嘗有所假貸有尤之者晏曰使民僥倖得錢非國之福使吏倚法督責非民之便吾雖未嘗假貸而四方豐凶貴賤知之未嘗逾時有賤必糶有貴必糶以此四方無甚貴甚賤之病安用貸爲晏之言漢常平法耳公誠

能行之晏之功可立矣也安石自此逾月不言青苗
會河北轉運司幹當公事王廣廉召議事廣廉嘗奏
乞度僧牒數千道爲本錢於陝西轉運司私行青苗
法春散秋歛與安石意合至是請施行之河北於是
安石決意行之而常平廣惠倉之法遂變而爲青苗
矣蘇轍以議不合罷而諸路提舉官往往迎合安石
之意務以多散爲功富民不願取貧者乃欲得之即
令隨戶等高下品配又令貧富相兼十人爲保首王
廣廉在河北一等戶給十五千等而下之至五等猶
給一千民間喧然不以爲便廣廉入奏謂民皆歡呼

感德然言不便者甚衆右正言李常孫覺乞詔有司毋以彊民時提舉府界常平事侯叔獻屢督提點府界縣鎮呂景散錢景以畿縣各有屯兵歲入課利僅能贍給又民戶嘗貸糧五十餘萬石尚悉以閣今條例司又以買陝西鹽鈔錢五十萬緡爲青苗錢給散恐民力不堪詔送條例司召提舉司官至中書戒諭之王安石言若此諸路必顧望不敢推行新法第令條例司指揮從之三年判大名府韓琦言臣準散青苗詔書務在惠小民不使兼并乘急以要倍息而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所立條約乃自鄉戶一等而下皆

立借錢貫陌三等以上更許增借坊郭戶有物業勝質
當者亦依鄉戶例支借且鄉村上等戶并坊郭有物業
者乃從來兼并之家今令多借之錢一千令納一千
三百則是官自放錢取息與初詔絕相違戾又條約
雖禁抑勤然須得上戶爲甲頭以任之民愚不慮久
遠請時甚易納時甚難故自制下以來上下惶惑皆
謂若不抑散則上戶必不願請近下等第與無業客
戶雖或願請必難催納將來必有行刑督索及勒干
係書手典押者戶長同保均陪之患去歲河朔豐稔
米斗不過七八十錢若乘時多歛俟貴而糶不唯合

古制無失陷兼民被實惠亦足收其羨贏今諸倉方
糴而提舉司已亟止之意在移此糴本盡爲青苗錢
則三分之息可爲己功豈暇更恤斯民久遠之患若
謂陝西嘗行其法官有所得而民以爲便此乃轉運
司因軍儲有關適自冬及春雨雪及時麥苗滋盛定
見成熟行於一時可也今乃建官置司以爲每歲常行
之法而取利三分豈陝西權宜之比哉兼初詔且於
京東淮南河北三路試行竝有緒方推之他路今三
路未集而遽盡於諸路置使非陛下憂民祖宗惠下
之意乞盡罷提舉官第委提點刑獄官依常平舊法

施行帝袖出琦奏示執政曰琦真忠臣朕始謂可以利民不意乃害民如此且坊郭安得青苗而使者亦彊與之安石勃然進曰苟從其所欲雖坊郭何害因難琦奏曰陛下修常平法以助民至於收息亦周公遺法也如桑弘羊籠天下貨財以奉人主私用乃可謂興利之臣今抑兼并振貧弱置官理財非所以佐私欲安可謂興利之臣乎曾公亮陳升之皆言坊郭不當俵錢與安石論難久之而罷帝終以琦說爲疑安石遂稱疾不出帝諭執政罷青苗法公亮升之欲即奉詔趙抃獨欲俟安石出自罷之連日不決帝更

以爲疑因令呂惠卿諭旨起安石安石入謝旣視事
志氣愈悍面責公亮等由是持新法益堅詔以琦奏
付制置條例司條例司疏列琦奏而辨析其不然琦
復上疏曰制置司多刪去臣元奏要語唯舉大槩用
偏辭曲難及引周禮國服爲息之說文其謬妄上以
欺罔聖聽下以愚弄天下臣竊以爲周公立太平之
法必無剝民取利之理但漢儒解釋或有異同周禮
園廛二十而稅一唯漆林之征二十而五鄭康成乃
約此法謂從官貸錢若受園廛之地貸萬錢者出息
五百賈公彥廣其說謂如此則近郊十一者萬錢期

出息一千遠郊二十而三者萬錢期出息一千五百
旬稍縣都之民萬錢期出息二千如此則須漆林之
戶取貸方出息二千五百當時未必如此今放青苗
錢凡春貸十千半年之內便令納利二千秋再放十
千至歲終又令納利二千則是貸萬錢者不問遠近
歲令出息四千周禮至遠之地止出息二千今青苗
取息過周禮一倍制置司言比周禮取息已不爲多
是欺罔聖聽且謂天下之人不能辨也且古今異宜
周禮所載有不可施于今者其事非一若謂泉府一
職今可施行則制置司何獨舉注疏貸錢取息一事

以詆天下之公言哉康成又注云王莽時貸以治產業者但計所贏受息無過歲什一公彥疏云莽時雖計本多少爲定及其催科唯所贏多少假令萬錢歲贏萬錢催一千贏五千催五百餘皆據利催什一若贏錢更少則納息更薄比今青苗取利尤爲寬少而王莽之外上自兩漢下及有唐更不聞有貸錢取利之法今制置司遇堯舜之主不以二帝三王之道上裨聖政而貸錢取利更過莽時此天下不得不指以爲非而老臣不可以不辨也況今天下田稅已重固非周禮什一之法更有農具牛皮鹽麩鞵錢之類凡

十餘目謂之雜錢每夏秋起納官中更以紬絹斛斗
低估令民以此雜錢折納又歲散官鹽與民謂之蚕
鹽折納絹帛更有預買和買紬絹如此之類不可悉
舉皆周禮田稅什一之外加斂之物取利已厚傷農
已深柰何又引周禮國服爲息之說謂放青苗錢取
利乃周公太平已試之法此則誣汙聖典蔽惑睿明
老臣得不太息而慟哭也制置司又謂常平舊法亦
糶與坊郭之人坊郭有物力戶未嘗零糶常平倉斛
斗此蓋欲多借錢與坊郭有業之人以望收利之多
妄稱周禮以爲無都邑鄙野之限以文其曲說唯陛

下詳之樞密使文彥博亦數言不便帝曰吾遣二中
使親問民間皆云甚便彥博曰韓琦三朝宰相不信
而信二宦者乎先是王安石陰結入內副都知張若
水押班藍元震帝因使二人潛察府界俵錢事還言
民皆情願無抑配者故帝益信之初群臣進讀邇英
畢帝問朝廷每更一事舉朝洶洶何也司馬光曰青
苗出息平民爲之尚能以蚕食下戶至饑寒流離况
縣官法度之威乎呂惠卿曰青苗法願則取之不願
不彊也光曰愚民知取債之利不知還債之害非獨
縣官不彊富民亦不彊也帝曰陝西行之久民不以

為病光曰臣陝西人也見其病不見其利朝廷初不許有司尚能以病民况法許之乎及拜官樞密副使光上章力辭至六七曰帝誠能罷制置條例司追還提舉官不行青苗助役等法雖不用臣臣受賜多矣不然終不敢受命竟出知永興軍當是時爭青苗錢者甚衆翰林學士范鎮言陛下初詔云公家無所利其入今提舉司以戶等給錢皆令出三分之息物議紛紜皆云自古未有天子開課場者民雖至愚不可不畏後以言不行致仕臺諫官呂公著孫覺李常張戩程顥等皆以論青苗罷黜知亳州富弼知青州歐

陽修繼韓琦論青苗之害且持之不行亦坐移鎮知
陳留縣姜潛之官才數月青苗令下潛即榜於縣門
又移之鄉村各三日無人至遂撤榜付吏曰民不願
矣府寺疑潛壅令使其屬按驗無違令者潛知不免
即移疾去知山陰縣陳舜俞不肯奉行移狀自劾曰
方今小民匱乏願貸之人徃徃有之譬如孺子見飴
蜜孰不染指爭食然父母疾止之恐其積甘足以生
病故耆老戒其鄉黨父兄誨其子弟未嘗不以貸貫
爲不善治生今乃官自出舉誘以便利督以威刑非
王道之舉也况正月放夏料五月放秋料而所歛亦

在當月百姓得錢便出息輸納實無所利是使民一
取青苗錢終身以及世世一歲嘗兩輸息錢乃別爲
一賦以弊生民也坐謫南康軍鹽酒稅陝西轉運副
使陳繹止環慶等六州毋散青苗錢且留常平倉物
以備用條例司劾其罪詔釋之五月制置三司條例
司罷歸中書以常平新法付司農寺命集賢校理呂
惠卿同判寺兼領田役水利七年帝患儀常平官吏
多違法王安石請縣專置一主簿主給納役錢及常
平不過五百負費錢三十萬貫耳從之帝以久旱爲憂
翰林學士承旨韓維言畿縣近督青苗甚急往往鞭

撻取足民至伐桑爲薪以易錢旱災之際重罹此苦
帝頗感悟太皇太后亦嘗爲帝言聞民間甚苦青田
助役錢益罷之會百姓流離帝憂見顏色益疑新法
不便欲罷之安石不悅屢求去四月出知江寧府然
安石薦韓絳代相仍以呂惠卿佐之於安石所爲遵
守不變旣而詔諸路常平錢穀常留一半外方得給
散兩經倚閣常平錢人戶不得支借民間非時闕乏
許以物產爲抵依常平限輸納當輸錢而願輸穀若
金帛者官立中價示民物不盡其錢足以錢錢不盡
其物者還其餘直又聽民以金帛易穀而有司少加

金帛之直六年戶部言準詔諸路常平可酌三年斂散
中數取一年爲格歲終較其增虧今以錢銀穀帛貫石
匹兩定年額散一千一百三萬七千七百七十二斂
一千三百九十六萬五千四百五十九比元豐三年
散增二百一十四萬八千三百四十二斂增一百三
萬四千九百六十三四年散增二百七十九萬九千
九百六十四斂虧一百九十八萬六千五百一十五
詔三年四年散多斂少及散斂俱少之處戶部下提
舉司具析以聞十年詔開封府界先自豐稔畿縣立
義倉法明年提點府界諸縣鎮公事蔡承禧言義倉

之法以二石而輸一斗至爲輕矣乞今年夏稅之始
悉令舉行詔可仍以義倉隸提舉司京東西淮南河
東陝西路義倉以今年秋料爲始民輸稅不及斗免
輸頒其法於川峽四路元豐二年詔威茂黎三州罷
行義倉法以夷夏雜居歲賦不多故也八年并罷諸
路義倉元祐元年詔提舉官累年積蓄錢穀財物盡
椿作常平錢物委提點刑獄交管依舊常平倉法行
之罷各縣專置主簿四月再立常平錢穀給歛出息
之法限二月或正月以散及一半爲額民間絲麥豐
熟隨夏稅先納所輸之半願伴納者止出息一分左

司諫王巖叟監察御史上官均石正言王覲右司諫
蘇轍御史中丞劉摯文章論復行青苗之非八月司
馬光奏先朝散青苗本為利民並取情願後提舉官
速要見功務求多散或舉縣追呼或排門抄劄亦有
無賴子弟謾昧尊長錢不入家亦有他人冒名詐請
莫知為誰及至追催皆歸本戶今朝廷深知其弊故
悉罷提舉官不復立額考校訪聞人情安便欲下諸
路提點刑獄申嚴州縣抑配之禁詔從之中書舍人
蘇軾不書錄黃奏曰熙寧之法未嘗不禁抑配而其
害至此民家量入為出雖貧亦足若令分外得錢則

費用自廣況子弟欺謾父兄人戶冒名詐請似此本
非抑配臣謂以散及一半爲額與熙寧無異今許入
願請未免設法罔民使快一時非理之用而不慮後
日催納之患二者皆非良法相去無幾今已行常平
糶糴之法惠民之外官亦稍利何用二分之息以賈
無窮之怨於是王巖叟蘇轍朱光庭王覲等復言臣
等屢有封事乞罷青苗皆不蒙付外願盡付三省公
議得失初同知樞密院范純仁以國用不足建請復
散青苗錢四月之詔蓋純仁意也時司馬光以疾在
告已而臺諫皆言其非不報光尋奏乞約東州縣抑

配蘇軾又繳奏乞盡罷之光始大悟遂力疾入對尋
詔常平錢穀止令州縣依舊法趁時糴糶青苗錢更
不支俵除舊欠二分之息元支本錢驗見欠多少分
料次隨二稅輸納紹聖元年詔除廣南東西路外並
復置義倉自來歲始放稅二分已上免輸所貯專充
振濟輒移用者論如法二年戶部尚書蔡京首言承
詔措置財利之檢會熙豐青苗條約參酌增損立爲
定制淮南轉運司副使莊公岳謂自元祐罷提舉官
後錢穀爲他司侵借所存無幾欲乞追還給散隨夏
秋稅償納勿立定額自無抑民失財之患奉議郎鄭

僅朝奉郎郭時亮承議即許幾董遵等皆言青苗最爲
便民願戒抑配止收一分之息詔並送詳定重修勅
令所三年舊欠常平錢斛人戶仍許請給宣和五年
令州縣歲散常平錢穀畢即揭示請人名數逾月歛
之庶革僞冒之弊先是諸路災傷截撥上供年額米
斛數多致闕中都歲計令京東江南兩浙荆湖路義
倉穀各留三分餘並起發赴京補還截撥之數六年
詔罷之高宗紹興元年併提舉常平司於提刑司明
年以臣僚言復常平官講補助之政以廣儲蓄九年
用宗正丞鄭闡言以常平錢於民輸賦未畢之時悉

數和糴二十八年以趙令諤請糴州縣義倉米之陳
府者孝宗隆興二年遣司農少卿陳良弼點檢浙東
常平等倉乾道六年知衢州胡堅奏廣糴常平福建
轉運副使沈樞奏水旱州郡請留轉運司和糴米以
續常平上即爲之施行八年戶部侍郎楊俊奏義倉
在法夏秋正稅斗輸五合不及斗者免輸凡豐熟縣
九分以上即輸一升令諸路州縣歲收苗米六百餘
萬石其合收義倉米數不少間有災傷支給不多訪
聞諸州軍皆擅用請稽之寧宗慶元元年詔戶部右
曹專領義倉十一年臣僚言紹興初臺臣嘗請通一

縣之數截留下戶苗米輸之於縣別儲以備振濟使窮民不至於艱食惟負郭義倉則就州輸送至於屬縣之義倉則令丞同主之每歲終令丞合諸鄉所入之數上之守貳守貳合諸縣所入之數上之提舉常平提舉常平合一道之數上之朝廷考其盈虧以議殿最從之寶慶三年侍御史李知孝言郡縣素無蓄積緩急止仰朝廷非立法本意曩准東總領岳珂任江東轉運判官以所積經常錢糴米五萬石椿留江東九郡以時濟糴諸郡皆蒙其利其後史彌忠知饒州趙彥幟知廣德軍皆自積錢糴米五千石以是推

之監司州郡苟能節用愛民即有贏羨若立之規繩
加以黜陟所糴至萬石者旌擢其不收糴與擾民及
不實者鑄罰庶幾郡縣趨事蓄積歲增實爲經久之
利有旨從之景定元年九月赦曰諸路已糴義米價
錢州郡以低價抑令上戶補糴正稅逃閣義米用虧
常平司責縣道陪納縣道遂敷吏貼保正長攬戶等
人均納自今視時收糴見繫吏貼等人陪納之錢並
與除放五年監察御史程元岳奏隨稅帶義法也今
稅糯帶義之外又有所謂外義焉者絹紬豆也豈有
絹紬豆而可加之義乎縱使違法加義則絹加絹紬

加紬豆加豆猶可言也州縣一意推剝一切理苗而
加一分之義甚者赦恩已蠲二稅義米依舊追索貧
民下戶所欠不過升合星火追呼費用不知幾百倍
破家蕩產鬻妻子怨嗟之聲有不忍聞望嚴督監司
止許以秔帶義其餘盡罷其有循習病民者重其罰
從之咸淳二年以諸路景定三年以前常平義倉米
二百餘萬石減時直糶之

志卷第一百二十九

二百二十九

三石

亦之

出

好

男

亦

收

宋史一百三十

宋史一百

國司柱國饗國書前書丞相驛國領經筵都教習胎胎等奉

東

食貨上五 役法上

役法役出於民州縣皆有常數宋因前代之制以衙前主官物以里正戶長鄉書手課督賦稅以耆長弓手壯丁逐捕盜賊以承符人力手力散從官給使令縣曹司至押錄州曹司至孔目官下至雜職虞候棟搯等人各以鄉戶等第定差京百司補吏須不礙役乃聽建隆中詔文武官內諸司臺省寺監諸軍諸使不得占州縣課役戶州縣不得

志

志一百三

徐中谷

役道路居民爲遞夫後又詔諸州職官不得私占役戶供
課京西轉運使程能請定諸州戶爲九等著于籍上四等
量輕重給役餘五等免之後有貧富隨時升降詔加裁定
淳化五年始令諸縣以第一等戶爲里正第二等戶爲戶
長勿冒名以給役自餘衆役多調廂軍大中祥符五年提
點刑獄府界段惟幾發中牟縣夫二百修馬監倉群牧制
置使代以廐卒因下詔禁之惟詔令有大興作而後調丁
夫然役有輕重勞佚之不齊人有貧富彊弱之不一承平
旣久姦僞滋生命官形勢占田無限皆得復役衙前將吏
得免里正戶長而應役之戶困於繁數僞爲券售田於形

勢之家假佃戶之名以避徭役乾興初始立限田法形勢
敢挾他戶田者聽人告子所挾田三之一時州縣旣廣徭
役益衆太常博士范諷知廣濟軍因言軍地方四十里戶
口不及一縣而差役與諸郡等願復爲縣轉運司執不可
因詔裁損役人自是數下詔書督州縣長吏與轉運使議
蠲冗役以寬民力又令州縣錄丁產及所產役使前期揭
示不實者民得自言役之重者自里正鄉戶爲衙前主典
府庫或輦運官物徃徃破產景祐中稍欲寬其法乃命募
人充役初官八品以下死者子孫役同編戶至是詔特蠲
之民避役者或竄名浮圖籍號爲出家趙州至千餘人詔

出家者須落髮爲僧乃聽免役禁諸縣非捕盜毋擅役壯
丁慶曆中令京東西河北陝西河東裁損役人即給使不
足益以廂兵旣而詔諸路轉運司條析州縣差徭賦歛之
數委二府大臣裁減科役不均以鄉村坊郭戶均差時范
仲淹執政謂天下縣多故役蕃而民瘠首廢河南諸縣欲
以次及他州當時以爲非未幾悉復王逵爲荊湖轉運使
率民輸錢免役得緡錢三十萬進爲美餘蒙詔獎繇是他
路競爲倍克以市恩皇祐中詔州縣里正押司錄事旣代
而令輸錢免役者論如違制律又禁役鄉戶爲長名衙前
初知并州韓琦上疏曰州縣生民之苦無重於里正衙前

有孀母改嫁親族分居或棄田與人以免上等或非命求死以就單丁規圖百端苟免溝壑之患每鄉被差踈密與貲力高下不均假有一縣甲乙二鄉甲鄉第一等戶十五戶計貲爲錢三百萬乙鄉第一等戶五戶計貲爲錢五十萬番休遞役即甲鄉十五年一周乙鄉五年一周富者休息有餘貧者敗亡相繼豈朝廷爲民父母意乎請罷里正衙前命轉運司以州軍見役人數爲額令佐視五等簿通一縣計之籍皆在第一等選貲最高者一戶爲鄉戶衙前後差人放此即甲縣戶少而役蕃聽差乙縣戶多而役簡者簿書未盡實聽換取他戶里正主督租賦請以戶長代

之二年一易下其議京畿河北河東陝西京東西轉運司
度利害皆以爲便而知制誥韓絳蔡襄極論江南福建里
正衙前之弊絳請行鄉戶五則之法襄請以產錢多少定
役重輕至和中命絳襄與三司置司參定繼遣尚書都官
自外郎吳幾復趨江東殿中丞蔡稟趨江西與長吏轉運
使議可否因請行五則法凡差鄉戶衙前視貲產多寡置
籍分爲五則又第其役輕重放此假有第一等重役十當
役十人列第一等戶百第二等重役五當役五人列第二
等戶五十以備十番役使藏其籍通判治所遇差人長吏
以下同按視之轉運使提點刑獄察其違慢遂更著淮南

江南兩浙荆湖福建之法下三司頒焉自罷里正衙前民
稍休息又詔諸路轉運司開封府界訪衙前之役有重為
害者條奏之能件悉便利大去勞弊者議賞置寬恤民力
司遣使四出自是州縣力役多所裁損凡二萬三千六百
二十二人治平四年詔曰農天下之大本也間因水旱頗
致流離殆州郡差役之法甚煩其詔中外臣庶條陳利害
以聞先是三司使韓絳言聞京東民有父子二丁將為衙
前役者其父告其子曰吾當求死使汝曹免於凍餒遂自
縊而死又聞江南有嫁其祖母及與母析居以避役者又
有鬻田減其戶等者田歸官戶不役之家而役并於同等

見存之戶望博訪利害集議裁定使力役無偏重之害役法更議始此熙寧元年知諫院吳充言今鄉役之中衙前為重民間規避重役土地不敢多耕而避戶等骨肉不敢義聚而憚人丁故近年上戶寢少中下戶寢多役使頻仍生資不給則轉為工商不得已而為盜賊宜早定鄉役利害以時施行後帝閱內藏庫奏有衙前越千里輸金七錢庫吏邀乞踰年不得還者帝重傷之乃詔制置條例司講立役法二年遣劉彛謝卿材侯叔獻程顥盧秉圭汝翼曾伉王廣廉八人行諸路相度農田水利稅賦科率徭役利害條例司檢詳文字蘇轍言役人之不可不用鄉戶猶官

吏之不可不用士人也今遂欲兩稅之外別立一科謂之庸錢以備官雇不問戶之高低例使出錢上戶則便下戶實難轍以議不合罷條例司言使民出泉雇役即先王致民財以祿庶人在官者之意願以條目遣官分行天下博盡衆議於是條諭諸路曰衙前旣用重難分數凡買撲酒稅坊場舊以酬衙前者從官自賣以其錢同役錢隨分數給之其廂鎮場務之類舊酬獎衙前不可令民買占者即用舊定分數爲投名衙前酬獎如部水陸運及領倉驛場務公使庫之類其舊煩擾且使陪備者今當省使毋費承符散從官等舊苦重役償欠者今當改法除弊庶使無困

凡有產業物力而舊無役者今當出泉以助役久之司農
寺言今之役條所寬優者皆村鄉朴蠢不能自達之窮甿
所裁取者乃仕宦兼并能致人言之豪右若經制一定則
衙司縣吏無以施誅求巧舞之姦故新法之行尤所不便
欲先自一兩州爲始候其成就即令諸州軍倣視施行若
實便百姓當特獎之詔可於是提點府界公事趙子幾奏
上府界所在條目下之司農詔判寺鄧綰曾布更議之綰
布言畿內鄉戶計產業若家資之貧富上下分爲五等歲
以夏秋隨等輸錢鄉戶自四等坊郭自六等以下勿輸兩
縣有產業者上等各隨縣中等併一縣輸析居者隨所析

而定降其等若官戶女戶寺觀未成丁減半輸皆用其錢募三等以上稅戶代役隨役重輕制祿開封縣戶二萬二千六百有奇歲輸錢萬二千九百緡以萬二百為祿贏其二千七百以備凶荒欠閣他縣倣此然輸錢計等高下而戶等著籍昔緣巧避失實乃詔責郡縣坊郭三年鄉村五年農隙集衆稽其物產考其貧富察其詐僞為之升降若故為高下者以違制論募法三人相任衙前仍供物產為抵弓手試武藝典吏試書計以三年或二年乃更為法既具揭示一月民無異辭著為令令下募者執役被差者得散去開封一府罷衙前八百三十人畿縣鄉役數千遂頒

其法於天下天下土俗不同役重輕不一民貧富不等從所便為法凡當役人戶以等第出錢名免役錢其坊郭等第戶及未成丁單丁女戶寺觀品官之家舊無色役而出錢者名助役錢凡敷錢先視州若縣應用雇直多少隨戶等均取雇直既已用足又率其數增取二分以備水旱欠闕雖增毋得過二分謂之免役寬剩錢三年命集賢校理呂惠卿同判司農寺已而林旦曾布相繼典主其事四年罷許州衙前幹公使庫以軍校主之月給食錢三千後行於諸路人皆便之兩浙提點刑獄王庭老提舉常平張靚率民助役錢至七十萬薛向為帝言帝問王安石安石曰

提舉官據數取之朝廷以恩惠科減於體爲順御史中丞楊繪亦言覲等科配民輸錢多者一戶至三百千乞少裁損以安民心五月東明縣民數百詣開封府訴超升等第不受遂突入王安石私第安石諭以相府不知訴之御史臺臺不受訴諭令散去楊繪又言司農寺不用舊則自據戶數朔立助役錢等第下縣令著之籍如酸棗縣升戶等皆失實帝乃命提點司究所從升降仍嚴升降之法畿民不願輸錢免役縣案所當供役歲月如期役之與免輸錢先是帝既知東明事及聞繪言兩降手敕問王安石曰酸棗既有自下戶升入上戶則四等有免輸役錢之名而無

其實安石力言嘗取諸縣新舊籍對覆升降聞外間扇搖役法者謂輸多必有贏餘若群訴必可免彼既聚衆僥倖苟受其訴與免輸錢當仍役之帝乃盡用其言中書孫迪張景溫體量不願出錢之民欲困以重役楊繪復論之而監察御史劉摯謂昨者團結保甲民方驚擾又作法使人均出緡錢非時升降戶等期會急迫人情惶駭因陳新法十害其要曰上戶常少中下戶常多故舊法上戶之役類皆數而重下戶之役率常簡而輕今不問上下戶槩視物力以差出錢故上戶以爲幸而下戶苦之歲有豐凶而役人有定數助錢歲不可闕則是賦稅有時減閣而助錢更

無蠲損也役人必用鄉戶爲其有常產則自重今既招雇
恐止得浮浪姦僞之人則帑庾場務綱運不惟不能典幹
竊恐不勝其盜用而冒法者衆至於弓手耆壯承符散從
手力胥史之類恐遇寇則有縱逸因事輒爲搔擾也司農
新法衙前不差鄉戶其舊嘗願爲長名者聽仍其舊却用
官自召賣酒稅坊場井州縣坊郭人戶助役錢數酬其重
難惟此一法有若可行然坊郭十等戶緩急科率郡縣賴
之難更使之均出助錢乞詔有司若坊場錢可足衙前雇
直則詳究條目徐行而觀之帝因安石進呈役錢文字謂
之曰民供稅歛已重坊郭及官戶等不須減稅戶外等事

更與少裁之安石曰朝廷制法當斷以義豈須規規恤淺
近之人議論耶於是提點趙子幾怒知東明縣賈蕃不能
禁遏縣民來訟雜撫他事致蕃於理又使子幾自鞠之楊
繪謂是希安石意指而致縣令於罪也即疏辨之曰子幾
若劾蕃五月十日前事臣固無言若所劾後乎此日是以
威脅令佐使民不得赴愬得爲便乎又言助役之利一而
難行有五請先言其利假如民田有一家而百頃者亦有
戶纔三頃者其等乃俱在第一以百頃而較三頃則已三
十倍矣而受役月日均齊無異况如官戶則除耆長外皆
應無役今例使均出雇錢則百頃所輸必三十倍於三頃

者而又永無決射之訟此其利也然難行之說亦有五民
惟種田而責其輸錢錢非田之所出一也近邊州軍就募
者非土著姦細難防二也逐處田稅多少不同三也耆長
雇人則盜賊難止四也衙前雇人則失陷官物五也乞先
議防此五害然後著爲定制仍先戒農寺無欲速就以祈
恩賞提舉司無得多取於民以自爲功如此則誰復妄議
劉摯亦言趙子幾以他事据撫賈蕃爲過且變更役法意
欲便民民苟以爲有利害也安可禁其所欲言今因畿民
有訴而刻薄之人反怒縣官不能禁遏臣恐四遠人情必
疑朝廷欲鉗天下之口而職在主民者必皆視蕃爲戒則

天下休戚陛下何由知之子幾挾情之罪伏請付吏部施行於是同判司農寺曾布撫繪摯所言而條奏辨詰之其略曰畿內上等戶盡罷昔日衙前之役故今所輸錢比舊受役時其費十減四五中等人戶舊充弓手手力承符戶長之類今使上等及坊郭寺觀單丁官戶皆出錢以助之故其費十減六七下等人戶盡除前日冗役而專充壯丁且不輸一錢故其費十減八九大抵上戶所減之費少下戶所減之費多言者謂優上戶而虛下戶得聚斂之謗臣所未諭也提舉司以諸縣等第不實故首立品量升降之法開封府司農寺方奏議時蓋不知已嘗增減舊數然舊

敕每三年一造簿書等第嘗有升降則今品量增減亦未
爲非又况方曉諭民戶苟有未便皆與釐正則凡所增減
實未嘗行言者則以謂品量立等者蓋欲多歛雇錢升補
上等以足配錢之數至於祥符等縣以上等人戶數多減
充下等乃獨掩而不言此臣所未諭也凡州縣之役無不
可募人之理今投名衙前半天下未嘗不典主倉庫場務
綱運而承符手力之類舊法皆許雇人行之久矣惟耆長
壯丁以今所措置最爲輕役故但輪差鄉戶不復募人言
者則以謂衙前雇人則失陷官物耆長雇人則盜賊難止
又以謂近邊姦細之人應募則焚燒倉庫或守把城門則

恐潛通外境此臣所未諭也免役或輸見錢或納斛斗皆從民便爲法至此亦已周矣言者則謂直使輸錢則絲帛粟麥必賤若用他物準直爲錢則又退揀乞索且爲民害如此則當如何而可此臣所未諭也昔之徭役皆百姓所爲雖凶荒饑饉未嘗罷役今役錢必欲稍有餘羨乃所以爲凶年蠲減之備其餘又專以興田利增吏祿言者則以謂助錢非如稅賦有倚閣減放之期臣不知昔之倚前弓手承符手力之類亦嘗倚閣減放否此臣所未諭也兩浙一路戶一百四十餘萬所輸緡錢七十萬爾而畿內戶十六萬率緡錢亦十六萬是兩浙所輸纔半畿內然畿內用

以募役所餘亦自無幾言者則以謂吏緣法意廣收大計如兩浙欲以羨錢徼幸司農欲以出剩爲功此臣所未諭也賈蕃爲令不受民訴使趨京師誼譁其意必有謂也誠令用心無他亦可謂不職矣蕃之不職不法其狀甚衆皆趙子幾所不得不問御史之言欲舍蕃而治子幾是不顧陛下之法陛下之民宜莫如蕃與御史也於是下其疏於繪摯使各言狀繪錄前後四奏以自辨摯言助役斂錢之法有大臣及御史主之於內有大臣親黨爲監司提舉官而行之於諸路其勢順易矣然曠日彌年終未有定論爲不順乎民心而已陛下以司農爲是耶則事盡前奏可以

覆視以臣言爲非耶則貶黜而已雖復使臣言之亦不過
所謂十害者而風憲之官豈當與有司較是非勝負耶詔
繪知鄭州摯落館閣校勘監察御史裏行監衡州鹽倉遣
察訪使徧行諸路促成役書改助役爲免役不願就募而
強之者論如律初詔監司各定所部助役錢數利路轉運
使李瑜欲定四十萬判官鮮于侁曰利路民貧二十萬足
矣議不合遂各爲奏帝是侁議侍御史鄧綰言利路役歲
須緡錢九萬餘而李瑜率取至三十三萬有竒提點刑獄
周約亦占名無異辭詔責瑜約而擢侁爲副使諸路役書
旣上之司農乃頒募役法于天下用免役錢祿內外胥吏

有祿而賦者用倉法重其坐初京師賦吏祿歲僅四千緡
至八年計緡錢三十八萬有奇京師吏舊有祿及外路吏
祿又不在是焉時知長葛縣樂京稱助役之法不可以行
常平司詢其故不答遂罷京西使者召知湖陽縣劉蒙會
議蒙不肯議退而條上利害即投劾去而權江西提刑提
舉金君卿首募受代官部錢帛綱趨京不差鄉戶衙前而
費減十五六賜詔獎諭仍落權為真免役剩錢詔州縣用
常平法給散休息添給吏人餐錢仍立為法京東免役錢
以秋料起催若雇直多少役使重輕有未究者命監司詳
具來上仍須熙寧七年乃行永興秦鳳比之他路民貧役

重詔提舉司併省冗役次第蠲減常留二分寬剩以爲水旱閣放之備七年詔役錢千別納頭子五錢凡脩官舍作什器夫力輦運之類皆許取以供費不給以情輕贖銅錢足之諸路公人如弓箭手法給田募人爲之凡逃絕監牧之田籍於轉運司者不許射買請佃提刑司以其田給應募者而覈其所直準一年雇役爲錢幾何而歸其直於轉運司衢州西安縣用緡錢十二萬買田始足募一縣之役司農寺言不獨兩浙如此他路宜亦如之費多難贍乃欲改法遂詔自今用寬剩錢買募役田須先參會餘錢可以枝梧災傷方許給買若田價翔貴之地則已之時免役出

錢或未均參知政事呂惠卿及其弟曲陽縣尉和卿皆請
行手實法其法官爲定立田產中價使民各以田畝多少
高下隨價自占仍并屋宅分有無蕃息立等凡居錢五當
蕃息之錢一非用器田穀而輒隱落者許告有實以三分
之一充賞將造簿預具式示民令依式爲狀縣受而籍之
以其價列定高下分爲五等旣該見一縣之民物產錢數
乃參會通縣役錢本額而定所當輸明書其數示衆兩月
使悉知之詔從其請司農寺乞廢戶長坊正令州縣坊郭
擇相鄰戶三二十家排比成甲迭爲甲頭督輸稅賦苗役
一稅一替其後諸路皆言甲頭催稅未便遂詔著戶長壯

丁仍舊募充其保正甲頭承帖法並罷王安石言給田募役有害十餘八年罷給田募役法已就募人如舊闕者勿補官戶輸役錢免其半所免雖多各無過二十千兩縣以上有物產者通計之兩州兩縣以上有物產者隨所輸錢等第不及者從一多處併之初手實法行言者多論其長告訐增煩擾至是惠卿罷政御史中丞鄧綰言其法不便罷之委司農寺再詳定以聞九年以荆湖兩路敷役錢太重較一歲入出寬剩錢數多詔權減二年尋詔自今寬剩役錢及買撲坊場錢更不以給役人歲具羨數上之司農餘物凡籍之常平司者常留一半侍御史周尹言募役錢

數外留寬剩一分聞州縣希提舉司風旨廣敷民錢省役
額損雇直而民間輸數一切如舊寬剩數多募直輕而倉
法重役人多不願就募天下皆謂朝廷設法聚歛不無疑
怨乞募耆長戶長及役人不可過減者悉復舊額約募錢
足用其寬剩止留二分是歲諸路上司農寺歲收免役錢
一千四十一萬四千五百五十三貫石匹兩金銀錢斛匹
帛一千四十一萬四千三百五十二貫石匹兩絲綿二百
一兩支金銀錢斛六百四十八萬七千六百八十八兩貫
石匹應在銀錢斛匹帛二百六十九萬三千二十貫匹石
兩見在八十七萬九千二百六十七貫石匹兩十年知彭

州呂陶奏朝廷欲寬力役立法召募初無過歛民財之意
有司奉行過當增添科出謂之寬剩自熙寧六年施行役
法至今四年臣本州四縣已有寬剩錢四萬八千七百餘
貫今歲又須科納一萬餘貫以成都一路計之無慮五六
十萬推之天下見今約有六七百萬貫寬剩在官歲歲如
此泉幣絕乏貨法不通商旅農夫最受其弊臣恐朝廷不
知免役錢外有此寬剩數目乞契勘見在約支幾歲不至
闕乏需發德音特免數年或逐年限定不得過十分之一
所貴民不重困不報王安石去位吳充爲相沈括獻議莫
若稍變役法雜以差徭爲便御史知雜蔡確言括反覆貶

括知宣州役錢立額浙東多以田稅錢數爲則浙西多用
物力至是詔令通物力稅錢互紐爲數從便輸納淮東路
估定物產如其實直以均敷取初許兩浙坊郭戶家產不
及二百千鄉村戶不及五十千毋輸役錢已而鄉戶不及
五十千亦不免輸元豐二年提舉司言坊郭戶免輸法太
優乃詔如鄉戶法裁定所敷錢數提舉廣西常平劉誼言
廣西一路戶口二十萬而民出役錢至十九萬緡先用稅
錢敷出稅數不足又敷之田米田米不足復筭於身丁夫
廣西之民身之有丁旣稅以錢又筭以米是一身而輸二
稅殆前世弊法今旣未能蠲除而又益以役錢甚可憫也

至於廣東西監司提舉司吏一月之給上同令錄下倍攝
官乞裁損其數則兩路身丁田米亦可少寬遂詔更輦月
給錢遞減二千歲遂減役錢一千二百餘緡三年司農寺
丞吳雍言議定淮浙役書減冗占千三百餘人裁省緡錢
近二十九萬會定歲用寬剩錢一百四萬餘緡諸路役書
多若此類乞先自近京三兩路修定下之諸路從之七年
天下免役緡錢歲計一千八百七十二萬九千三百場務錢
五百五萬九千穀帛石匹九十七萬六千六百五十七役
錢較熙寧所入多三之一帝之力主免役也知民間通苦
差役而衙投之任重行遠者尤甚特勅免役雖均敷雇直

不能不取之民然民得一意田畝實解前日困弊故羣議
雜起意不爲變顧其間采主安石策不正用宦直爲額而
展敷二分以備吏祿水旱之用群臣每以爲言屢疑屢詰
而安石持之益堅此其爲法旣不究終防弊而聚斂小人
又乘此增取帝雖數詔禁戒而不能盡止至是宦役不加
多而歲入比前增廣則安石不能將順德意其流弊已見
矣哲宗立宣仁后垂簾同聽政門下侍郎司馬光言按因
差役破產者惟鄉戶衙前蓋山野愚戇之人不能幹事或
因水火損敗官物或爲上下侵欺乞取是致欠折備償不
足有破產者至於長名衙前在公精熟每經重難別得優

輕場務酬獎往往致富何破產之有又鄉者役人皆上等
戶爲之其下等單丁女戶及品官僧道本來無役今使之
一槩輸錢則是賦斂愈重自行免役法以來富室差得自
寬貧者困窮日甚監司守令之不仁者於雇役人之外多
取羨餘或一縣至數萬貫以冀因賞又青苗免役賦斂多
責見錢錢非私家所鑄要須貿易豐歲追限尚失半價
若值凶年無穀可糶賣田不售遂致殺牛賣肉伐桑鬻薪
來年生計不暇復顧此農民所以重困也臣愚以爲宜悉
罷免役錢諸色役人並如舊制定差見雇役人皆罷遣之
衙前先募人投充長名召募不足然後差鄉村人戶每經

歷重難差遣依舊以優輕場務充酬獎所有見在役錢撥
充州縣常平本錢以戶口爲率存三年之蓄有餘則歸轉
運司凡免役之法縱富彊應役之人征貧弱不役之戶利
於富不利於貧及今耳目相接猶可復舊名若更年深富
者安之民不可復差役矣於是始詔修定役書凡役錢惟
元定額及額外寬剩二分已下許著爲準餘並除之若寬
剩元不及二分者自如舊則尋詔耆戶長壯丁皆仍舊募
人供役保正甲頭承帖人並罷元祐元年侍御史劉摯言
率戶賦錢有從來不預差役而槩被斂取者有一戶而輸
數百以至千緡者昔惟衙前一役有至破產者爾今天下

坊場官收而官賣之歲計緡錢無慮數百萬自可足衙前
雇募支酬之直則役之重者已無所事于農民矣外惟散
從承符弓手手力耆戶長壯丁之類無大勞費宜並用祖
宗差法自第一等而下通任之監察御史王巖叟請於衙
前大役立本等相助法以盡變通之利借如一邑之中當
應大役者百家而歲取十人則九十家出力爲助明年易
十戶復如之則大役無偏重之弊其於百色無名之差占
一切非理之資陪悉用熙寧新法禁之雖不助猶可爲也
殿中侍御史劉次莊言近制許雇者百戶長須三等已上戶
不知三等已上戶不願受雇旣無願者則郡縣必陽循雇

名陰用差法不若立法明差之爲便戶部言詔凡耆戶長壯丁並募人供役竊慮戶長雇錢數少無應募者兼四等以下戶舊不敷役錢惟輪差壯丁今悉雇券用錢額廣提舉司必從人戶增敷蓋舊法役不盡雇亦有輪差輪募之處欲且如本法中書舍人蘇軾言先帝初行役法取寬剩錢不得過二分以備災傷有司奉行過當行之幾十六七年積而不用至三千餘萬貫石熙寧中行給田募役法大略如邊郡弓箭手臣知密州先募弓手民甚便之曾未半年此法復罷因列其五利王巖叟言蘇軾乞買田募役其五利難信而有十弊大指謂官市民田慮不當價民受田

四
百
十
就募既非永業則鹵莽其耕又將轉而他之而其六弊特
詳曰弓箭手雖名應募實與家居農民無異雖或番上及
緩急不免點集實不廢田業非如州縣色役長在官寺則
弓箭手之擾可知矣然猶聞闕額常難補招已就招者又
時時竄去引以為比不切事情其七弊曰戶及三等以上
皆能自足必不肯佃田供役今立法須二等以上戶方充
弓手三等以上方得供散從官以下色役乃是用給田募
役之名行揭簿定差之實既云百姓樂於應募何以戶降
四等必須上二等戶保任任之而逃則勒任者就供田役
此豈得云樂應也耶上官均亦陳五不可行軾議遂格

司馬光復奏今免役之法其害有五上戶舊充役固有陪
備而得番休今出錢比舊費特多年年無休息下戶元不
充役今例使出錢舊日所差皆土著良民今皆浮浪之人
應募無顧藉受賕侵陷官物又農民出錢難於出力若遇
凶年則賣莊田牛具桑柘以錢納官提舉常平倉司惟務
多斂役錢廣積寬剩此五害也今莫若直降敕命盡罷天
下免役錢其諸色役人並依熙寧元年以前舊法人數委
本縣令佐揭簿定差其人不願身自供役許擇可任者雇
代有逋逃失陷雇者任之惟衙前一役最號重難固有因
而破產者爲此始作助役法自後色色優假禁止陪備別

募命官將校部押遠綱遂不聞更有破產之人若今衙前
仍行差法陪備既少當不至破家若猶矜其力難獨任即
乞如舊法於官戶寺觀單丁女戶有屋產月收餽直可及
十五千莊田中熟所收及百石以上者並隨貧富以差出
助役錢自餘物產約此爲準每州椿收候有重難役使即
以支給尚慮役人利害四方不能齊同乞許監司守令審
其可否可則亟行如未究盡縣許五日具措畫上之州州
一月上轉運司轉運司季以聞朝廷委執政審定隨一路
一州各爲之敕務要曲盡然免役行之近二十年富戶習
於優利一旦變更不能不懷異同又差役復行州縣不能

不有小擾提舉官專以多斂役錢爲功必競言免役錢不可罷當此之際願勿以人言輕壞良法知樞密院章惇取光所奏踈略未盡者駁奏之尚書左丞呂公著言惇專欲求勝不顧命令大體望選差近臣詳定右正言王覲奏光議初上惇嘗同奏待旣施行方列光短其資小人不當實腹心地於是詔以資政殿大學士韓維給事中范純仁等專切詳定以聞王覲又言近制改募爲差用舊法人數爲則而熙寧元年以後募數屢經裁減則舊數不可復用請悉準見額定差先是差法旣復知開封府蔡京如敕五日內盡用開封祥符兩縣舊役人數差一千餘人以足舊額

右司諫蘇轍言開封府亟用舊額盡差如壇子之類近例率用剩負今悉改差民戶故爲煩擾以掇成法乞正其罪司馬光之始議差役中書舍人范百祿言于光曰熙寧免役法行百祿爲咸平縣開封罷遣衙前數百人民皆欣幸其後有司求羨餘務刻剝乃以法爲病今第減助免錢額以寬民力可也光雖不從及議州縣吏因差役受賕從重法加等配流百祿押刑房固執不可曰鄉民因僱爲吏今日執事而受賕明日罷役復以財遺人若盡以重法繩之將見黥面赭衣充塞道路矣光曰微公言幾爲民害遂已之蘇轍又言差役復行應議者有五其一曰舊差鄉戶爲

衙前破敗人家甚如兵火自新法行天下不復知有衙前之患然而天下反以爲苦者農家歲出役錢爲難及許人添剗見賣坊場遂有輸納不給者爾向使止用官賣坊場課入以雇衙前自可足辦而他色役人止如舊法則爲利較然矣初疑衙前多是浮浪投雇不如鄉差稅戶可託然行之十餘年投雇者亦無大敗闕不足以易鄉差衙前之害今略計天下坊場錢一歲可得四百二十餘萬貫若立定中價不許添剗三分減一尚有二百八十餘萬貫而衙前支費及召募非泛綱運一歲共不過一百五十餘萬緡則是坊場之直自可了辦衙前百費何用更差鄉戶今制

盡復差役知衙前苦無陪備故以鄉戶爲之至於坊場元
無明降處分不知官自出賣耶抑仍用以酬獎衙前也若
仍用以酬獎即召募部綱以何錢應用若不與之錢即舊
名重難鄉戶衙前仍前自備爲害不小其二坊郭人戶舊
苦科配新法令與鄉戶並出役錢而免科配其法甚便但
敷錢太重未爲經久之法乞取坊郭官戶寺觀單丁女戶
酌今役錢減定中數與坊場錢用以支雇衙前及召募非
泛綱運外却令椿備募雇諸色役人之用其三乞用見今
在役人數定差熙寧未減定前其數實冗不可遵用其四
熙寧以前散從弓手手力諸役人常苦逆送自新法以來

官吏皆請雇錢役人既便官亦不至闕事乞仍用雇法其五州縣胥吏並量支雇錢募充仍罷重法亦許以坊場坊郭錢爲用不足用方差鄉戶鄉戶所出雇錢不得過官雇本數詔送看詳役法所詳定擇其要者先奏以行於是役人悉用見數爲額惟衙前用坊場河渡錢雇募不足方許揭簿定差其餘役人惟該募者得募餘悉定差遂罷官戶寺觀單丁女戶出助役法其今夏役錢即免輸尋以衙前不皆有雇直遂改雇募爲招募凡熙豐嘗立法禁以衙前及役人非理役使及令陪備圓融之類悉申行之耆壯依保正長法坊場河渡錢量添酒錢之類名色不一惟於法

許用者支用外並椿備招募衙前支酬重難及應緣役事
之用如一州錢不供用許移別州錢用之一路不足許從
戶部通他路移用其或有餘毋得妄用其或不足毋得減
募增置衙前最爲重役若已招募足額上一等戶有虛閑
不差者令供次等色役鄉差役人在職官如敢抑令別雇
承符散從承代其役者轉運司劾奏重責時提舉常平司
已罷置凡役事改隸提刑司殿中侍御史呂陶言天下版
籍不齊或以稅錢貫百或以田地頃畝或以家之積財或
以田之受種雖皆別爲五等然有稅賦錢一貫占田一頃
積財千緡受種十石而入之一等一等之上無等可加遂

至稅緡田畝積財受種十倍於此亦不過同在一等憑此
差役必不均平雖無今日納錢之勞反有昔時偏頗陪費
之害莫若裁量新舊著為條約如稅錢一貫為第一等合
於本等中差一役稅錢兩倍於一役者併差二役又倍即
差三役雖稅錢更多不過三役並聽雇人或本縣戶多役
少則上戶之役不須併差但可次叙休役年月遠近而均
其勞逸假令甲充役後可閑五年乙稅錢兩倍於甲可閑
三年丙又倍於乙可閑一年其以田土頃畝之類為等并
其餘同等多少不侔者並倣此又成梓兩路差役舊專以
戶稅為差等熙寧初別定坊郭戶營運錢以助免役乃在

稅產之外州縣抑認成額至今不減至有停閑居業移避
鄉村猶不得免今方議法坊郭等第固不可偏廢然須參
究虛實別行排定以寬民力並送詳定所蘇轍又言雇募
衙前改爲招募旣非明以錢雇必無肯就招者勢須差撥
不知歲收坊場河渡緡錢四百二十餘萬欲於何地用之
熙寧以前諸路衙前多雇長名當役如西川全是長名淮
南兩浙長名太半以上餘路亦不減半今坊場官旣自賣
必無願充長名則衙前並是鄉戶雖號招募而上戶利於
免役方肯占名與差無異上戶旣免衙前重役則凡役皆
當均及以次人戶如此則下戶充役多如熙寧前矣

志卷第一百三十

志

卷一百三十

二百

中谷